

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Orinko Advanced Plastics Co., LTD.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22年12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不满足投资者适当性的投资者进入转股期后所持可转换债券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将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赎回条款，包括到期赎回条款和有条件赎回条款，到期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有条件赎回价格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不设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美的集团对公司经营存在较大影响

（一）美的集团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倩嫦女士，其持有公司 140,571,428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61%。何倩嫦女士的父亲何享健为美的集团实际控制人。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家电行业是改性塑料行业最主要的下游应用领域之一。美的集团作为家电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向其销售改性塑料，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向美的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68%、29.52%、31.96%及 28.58%，美的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二）公司与美的集团存在关联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美的集团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 18,018.71 万元、4,681.10 万元、3,373.03 万元和 461.6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09%、1.35%、0.76%和 0.21%，占比较低。2019 年，公司向美的集团关联采购金额较大，主要系美的集团自 2019 年开始建议其供应商通过美的集团采购中心采购树脂类原材料，上述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公司综合考虑原材料采购价格、供货情况等因素，通过美的集团采购中心采购了少量原材料。

（三）公司与美的集团存在关联租赁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美的集团关联租赁的情况，系公司向其租赁仓库，金额分别为 243.77 万元、93.17 万元、20.53 万元和 10.26 万元，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与美的集团存在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及关联租赁等情形，美的集团对公司经营存在较大影响。公司与美的集团的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价格公允。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与美的集团的合作，但随着公司除美的集团以外客户的拓展，预计其收入占比将有所下降，公司对美的集团不存在依赖。

五、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为490,093.29万元，较2020年同期上升18.85%，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05.06万元，较2020年同期下降70.34%；2022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为244,620.52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10.6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79.9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9.98%。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主要系公司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从而导致成本增加，以及公司停止销售防疫物资产品的影响所致。

若未来出现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下游市场需求萎缩、行业竞争加剧、重要客户流失等不利因素，或者公司出现不能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市场开拓能力不足等情形，公司营业收入增长速度可能有所放缓，存在出现业绩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此外，2020年，公司在疫情爆发期间积极响应党中央及国家号召，开发了超高流动聚丙烯材料HTPP-1500、锁电型聚丙烯母粒HTEL-1000等产品，用于生产口罩等医疗防护用品。2020年，公司防疫物资产品实现营业收入32,366.2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约7.85%，实现毛利11,774.71万元，占毛利的比例约16.97%。但新冠疫情导致的公司业绩增长具有偶发性，随着我国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疫情相关物资的需求也逐渐减少，因此，公司防疫物资产品相关的收入也相应减少。2021年至今，公司已停止生产防疫物资类产品，公司存在因防疫物资收入减少而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18%、38.67%、40.56%和38.57%，客户相对集中。若公司未来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出现问题，或者公司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聚烯烃类、聚苯乙烯类以及工程塑料及其他类等，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未来的原材料和能源采购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逾90%，占比较大，根据测算，当主要原材料价格上升5%时，对主营业务成本预计影响3至4个百分点；当主要原材料价格上升10%时，对主营业务成本预计影响6至7个百分点。

公司聚烯烃类原材料以聚丙烯（PP）为主，聚苯乙烯类原材料主要为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聚苯乙烯（PS），工程塑料及其他类原材料以聚碳酸酯（PC）为主。公司营业成本中主要原材料占比较高，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及经营业绩。2021年以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整体处于高位运行，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成本压力，公司经营业绩受此影响出现下滑。公司经营业绩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而其销售价格的调整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如若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因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行业供需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面临着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四）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改性塑料行业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行业中，来自国内外市场的竞争者众多，既有一批历史悠久、资金实力雄厚的国际巨头，又有数家具备一定规模且已登陆资本市场的国内企业。公司与巴斯夫、陶氏公司、金发科技等国内外竞争对手存在一定差距。随着产业整合的推进，行业将可能呈现规模、技术、资金实力全方位竞争的态势。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五）下游家电、汽车等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包括家电、汽车以及其他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在家电领域收入占比分别为 68.68%、60.68%、62.84%和 54.08%，公司在汽车领域收入占比分别为 22.20%、21.17%、22.82%和 27.52%。该等行业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自身行业周期的影响会产生波动。其中，家电领域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房地产市场景气度、城镇化速度、居民消费升级等多项因素影响，汽车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增速、节能减排政策、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等多项因素影响。

如宏观经济出现滞涨甚至下滑，或者客户所在行业或其下游行业景气程度降低或产能严重过剩，则可能影响该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的下滑，公司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88,007.53 万元、102,677.11 万元、122,697.49 万元和 117,377.35 万元。若下游行业出现不利变动导致下游客户资金状况出现问题，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则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9,295.24 万元、51,445.32 万元、60,910.60 万元和 68,416.4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03%、11.93%、11.81% 和 12.62%。若公司因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因素不能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无法正常销售，或者未来原材料和主要产品售价在短期内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

（八）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09%、60.81%、67.08% 和 68.43%，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形成经营性负债金额较大。由于公司直接与上下游知名企业进行合作，加之公司在按需采购的基础上设置了安全库存，增加了资金使用规模，仅凭自有资金无法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因此，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等债务融资方式筹集资金，导致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负债规模处于行业较高水平。此外，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为更好地实现规模效应，公司通过新建产能实现生产规模的扩张，资本性支出增加的同时负债也相应增加。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若公司经营资金出现较大缺口，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九）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减少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 46,076.54 万元、-8,830.07 万元、19,597.43 万元和 4,820.24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受经营性应收应付情况、业务发展状况等影响。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数，则可能导致公司出现流动性风险，影响公司盈利质量，进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2020 年 8 月分别发生两起安全生产事故并分别被处以 20 万

元处罚，根据合肥市应急管理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2021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两起事故属于一般安全事故。事故发生后，公司进行了积极整改，足额缴纳了罚款，并进一步加强了全体员工安全防范意识的宣传和教育工作。除前述事故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安全生产事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如不能始终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能力和意识，公司仍然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对员工人身及公司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一）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持续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

2、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认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将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进度，积极调配资源，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实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从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提高公司股东回报。

3、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提高经营业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积极地优化、提升公司经营和管理水平，优化公司管理模式。公司将持续加大人力资源整合力度，完善激励机制，为提质增效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合理的各项决策，并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4、完善并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中规定了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的政策。同时，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规定，科学、规范、严格地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完善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强化股东投资回报机制，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如下：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 不侵占公司利益。

(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

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不满足投资者适当性的投资者进入转股期后所持可转换债券不能转股的风险..	2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美的集团对公司经营存在较大影响.....	3
五、特别风险提示.....	3
六、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7
目 录	11
第一章 本次发行概况	1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二、本次发行概况.....	13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15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3
五、认购人承诺.....	24
六、受托管理事项.....	25
七、发行人违约责任.....	33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34
第二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5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	35
第三章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38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38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38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47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48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50
六、财务状况分析.....	55

七、盈利能力分析.....	88
八、现金流量分析.....	106
九、资本性支出.....	110
十、技术创新分析.....	110
十一、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110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12
第四章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13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11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114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16
第五章 备查文件	117

第一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Orinko Advanced Plastics Co.,LTD.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李健益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股票简称:	会通股份
股票代码:	688219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 发行数量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人民币 83,000.00 万元，拟发行数量为 830 万张。

(三) 证券面值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四)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五) 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81,946.18 万元。

（六）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七）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发行对象包括：（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2022年12月5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参与可转债申购的投资者应当符合《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22〕91号）的相关要求；（3）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申购。

（八）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2022年12月2日-2022年12月12日。

（九）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800.00
律师费用	84.91
会计师费用	84.91
资信评级费用	31.13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	52.88
合计	1,053.82

(十) 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T-2 日 (2022 年 12 月 2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2022 年 12 月 6 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网上申购日	正常交易
T+1 日 (2022 年 12 月 7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根据中签率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日 (2022 年 12 月 8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 (须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终有足够的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T+3 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和网下发行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定金，网下申购定金如有不足，不足部分需于该日补足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十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包括各类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一) 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二) 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三) 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3.0%。到期赎回价为 115.00 元（含最后一期利

息)。

(四)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2月12日, 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6月12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2月5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五) 评级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AA-。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六) 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5) 公司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6)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7)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8)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
- (2) 债券受托管理人；
- (3) 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七) 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则及方式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33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八）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九）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数量；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

金额；

i: 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一）回售条款

1、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满足回售条件后，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2、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个计

息年度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十二）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健益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董事会秘书	吴江
	电话	0551-65771661
	传真	0551-65771627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保荐代表人	王家骥、刘纯钦
	项目协办人	胡洋
	经办人员	王巍霖、苏天毅、曲正琦
	电话	010-60838888
	传真	010-60836029
(三)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签字律师	宋晓明、张一鹏、张闻达
	联系人	宋晓明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3号楼南塔22-31层
	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越豪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强、赵静娴、余建耀、彭敏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楼
	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五)	评级机构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签字评级人员	马琳丽、宋晨阳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 92 号世贸大厦 C 座 23 层
	电话	010-66216006
	传真	010-66212002
(六)	收款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户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7116810187000000121
(七)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八)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电话	021-68870587
	传真	021-68870587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同意《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程序要求所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四）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六、受托管理事项

（一）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21年7月，公司与中信证券签订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以下仅列明《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1、会通股份（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可转债的利息和本金。

3.2 甲方应当为本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3.3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甲方在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或者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修正时，应当遵守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误导投资者或者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4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甲方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并根据乙方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1）甲方经营方针、经营范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甲方主体评级或甲方发行的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甲方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或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等；
- （4）甲方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或预计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以及发行人发行的公司债券违约；

(5) 甲方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6) 甲方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出售或转让资产，资产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7) 甲方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8) 甲方分配股利，甲方及其主要子公司作出减资、合并、分立、分拆、解散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9) 甲方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担保人发生重大资产变动、重大诉讼、合并、分立等情况；

(11) 甲方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12) 甲方及其主要子公司、甲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甲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甲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或涉嫌重大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的，或上述相关人员违法失信、无法履行职责、发生变更或涉及重大变动；

(13) 甲方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4) 甲方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15) 甲方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以及甲方董事长或者总经理、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发生变动的；

(16) 甲方及其主要子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导致其业务、资产、收入发生重大变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 50% 以上；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17) 本次可转债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债券停牌的，以及债券暂停上市后恢复上市的、债券停牌后复牌的；

(18) 甲方及其主要子公司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19) 甲方的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经营与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甲方遭遇自然灾害、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可能影响如期偿还本次可转债本息的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20) 甲方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甲方为本次可转债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保荐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

(21) 发生《证券法》第八十条第二款、第八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重大事件；

(22) 因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减资及其他原因引起发行人股份变动，需要调整转股价格，或者依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修正转股价格；

(23)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条件触发，发行人决定赎回或者不赎回；

(24) 本次可转债转换为股票的数额累计达到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票总额的百分之十；

(25) 未转换的可转债总额少于三千万元；

(26) 甲方董事会提出本次可转债换股价格调整方案；

(27)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8) 发生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9)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乙方同时，甲方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次可转债本息安全向乙方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发行人应当及时披露重大事项的进展及其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影响。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还应当及时披露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

3.5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持续关注赎回条件是否满足，预计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应当在赎回条件满足的五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向市场充分提示风险。

发行人应当在赎回条件满足后及时披露，明确说明是否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的，应当披露赎回公告，明确赎回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赎回期结束后披露赎回结果公告。发行人决定行使或者不行使赎回权的，还应当充分披露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该可转债的情况，上述主体应当予以配合。

3.6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在回售条件满足后披露回售公告，明确回售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回售期结束后披露回售结果公告。

3.7 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或者在乙方认为有必要时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3.8 甲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增信机构及其他专业机构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相关各方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配合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向乙方通报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信息，积极提供受托管理所需的资料、信息和相关情况，为乙方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各项权益。

3.9 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甲方应当按照乙方基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要求及法定机关的裁决追加担保。

3.10 甲方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乙方和债券持有人。

3.11 甲方应对乙方履行本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乙方能够有效沟通。在不违反应遵守的法律规定的情况下，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甲方年度报告已公布后一个月内，尽可能快地向乙方提供经审计的会计报告；于公布半年度报告和/或季度报告后一个月内，应尽快向乙方提供半年度和/或季度财务报表；根据乙方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经审计的会计报告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

3.12 受托管理人变更时，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乙方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应当向乙方履行的各项义务。

3.13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甲方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如果本次可转债停牌，发行人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等。如果本次可转债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乙方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3.14 甲方应维持现有的办公场所，若其必须变更现有办公场所，则其必须以本协议约定的通知方式及时通知乙方。

3.15 甲方应严格依法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就依据适用法律和甲方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提交甲方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甲方应严格依法提交其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应就该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对甲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发表独立意见；和 (2) 就依据适用法律和甲方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进行信息披露的关联交易，甲方应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16 一旦发生本协议 3.4 约定的事项时，甲方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同时附带甲方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疑问，本协议中甲方的高级管理人员指甲方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或财务负责人中的任何一位）就该等事项签署的说明文件，对该等事项进行详细说明和解释并提出拟采取的措施。

3.17 甲方应按照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约定按期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本息及其他应付相关款项。在本次可转债任何一笔应付款到期日前甲方应按照本次可转债兑付代理人的相关要求，将应付款项划付至兑付代理人指定账户，并通知乙方。

3.18 甲方不得怠于行使或放弃权利，致使对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3.19 甲方应当根据本协议相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费和乙方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甲方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此外，在中国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且在必要、合理的情况下，乙方在履行本协议项下债券受托管理人责任时发生的以下费用，由甲方承担：

(1) 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所产生的会议费、公告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且该等费用符合市场公平价格；

(2) 乙方基于合理且必要的原则聘用第三方专业机构（包括律师、会计师、评级机构等）提供专业服务而发生的费用；

(3) 因甲方未履行本协议和募集说明书项下的义务而导致乙方额外支出的费用。

如需发生上述（1）、（2）项下的费用，由甲方直接支付，但乙方应事先告知甲方上述费用合理估计的最大金额，并获得甲方同意，但甲方不得以不合理的理由拒绝同意。

甲方同意补偿乙方行使本协议项下债券受托管理职责而发生的上述（1）、（2）、（3）项下的合理费用，直至一切未偿还的本次可转债均已根据其条款得到兑付、转股或成为无效。甲方应首先补偿乙方上述费用，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到期本息。

3.20 甲方应当履行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2、中信证券（乙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以及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4.2 乙方应当持续关注甲方和保证人（如有）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在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3 乙方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对甲方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4 乙方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导甲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5 乙方应当对甲方的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调查和持续关注。

4.6 乙方预计甲方不能偿还债务时，有权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要求甲方追加担保，并可以依照上述决议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7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乙方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甲方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4.8 甲方为本次可转债设定担保的，乙方应当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4.9 甲方不能按期兑付债券本息或出现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违约事件的，乙方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民事诉讼或者破产等法律程序，或者代表债券持有人申请处置抵质押物。

4.10 乙方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4.11 对于乙方因依赖其合理认为是真实且经甲方签署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证书、书面陈述、声明或者其他文书或文件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或遭受的任何损失，乙方应得到保护且不应对此承担责任。

4.12 除上述各项外，乙方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 (1)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2) 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4.13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4.14 乙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本协议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在乙方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15 乙方有权行使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权利，应当履行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3、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5.1 乙方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告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6.1 乙方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以下利益冲突情形：

(1) 乙方通过本人或代理人，在全球广泛涉及投资银行活动（包括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研究、证券发行、交易和经纪等）可能会与乙方履行本协议之受托管理职责产生利益冲突。

(2) 乙方其他业务部门或关联方可以在任何时候（a）向任何其他客户提供服务，或者（b）从事与甲方或与甲方属同一集团的任何成员有关的任何交易，或者（c）为与其利益可能与甲方或与甲方属同一集团的其他成员的利益相对立的人的相关事宜行事，并可为自身利益保留任何相关的报酬或利润。

为防范相关风险，乙方已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墙制度，保证：

(1) 乙方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冲突利益的影响；（2）乙方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本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3）相关保密信息不被乙方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4）防止与本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6.2 乙方不得为本次可转债提供担保，且乙方承诺，其与甲方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甲方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6.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对协议另一方或债券持有人产生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的，应负责赔偿受损方的直接损失。”

5、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7.1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1）乙方未能持续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2）乙方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3）乙方提出书面辞职；
- （4）乙方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7.2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乙方的，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且甲方与新任受托管理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

约定之日起，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乙方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本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告。

7.3 乙方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7.4 乙方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甲方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6、违约责任

“10.1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0.2 若一方因其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本协议或适用的法规的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给另一方带来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债务、判决、损失、成本、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该方应负责赔偿并使另一方免受损失。”

七、发行人违约责任

（一）构成违约的情形

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或者利息，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相适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约事项。

（二）违约责任

发生违约情形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其他违约事项及具体法律救济方式请参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

（三）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或纠纷，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

则》等约定，向发行人住所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仲裁。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 82,200 股，信用融券专户持有发行人 202,835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06%；中信证券子公司持有发行人 2,422,374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53%。

除前述情形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二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459,283,632 股，其中公司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1	何倩嫦	140,571,428	30.61	140,571,428	境外自然人
2	朗润资产	87,202,734	18.99	87,202,734	境内非国有法人
3	同安基金	34,136,505	7.43	34,136,505	境内非国有法人
4	圆融合伙	15,979,558	3.48	15,979,558	境内非国有法人
5	李健益	14,928,571	3.25	14,928,571	境内自然人
6	安华投资	11,959,646	2.60	11,959,646	境内非国有法人
7	聚道合伙	10,114,286	2.20	10,114,286	境内非国有法人
8	方安平	9,903,038	2.16	9,903,038	境内自然人
9	鲁信皖禾	7,474,779	1.63	7,474,779	境内非国有法人
9	国耀投资	7,474,779	1.63	7,474,779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合计		339,745,324	73.97%	339,745,324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何倩嫦，其直接持有公司 140,571,42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61%。

何倩嫦女士，中国国籍，持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号码（中国香港）：R490***(*)。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自上市以来未发生变化。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倩嫦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佛山顺德诚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	合肥灏濬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3	Storewin Investments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4	Full Billion Investments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5	Hero Kn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6	Ruby Path Investments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7	Super Great Holdings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8	Super Vast Company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9	Super Shape Company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10	Super Smooth Company Limited	何倩嫦直接控制的企业
11	深圳市浚灏商贸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2	深圳市骥灏科技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3	深圳市铨灏科技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4	深圳市晟灏实业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5	深圳市起灏科技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6	深圳市铨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7	深圳市灏玺实业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8	深圳市浚颀科技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19	深圳市辉睿泓技术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20	深圳市灏持科技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21	深圳市灏玮商贸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22	深圳市睿辉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23	深圳市恒灏电子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24	深圳市浚盈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25	宁波信恒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何倩嫦间接控制的企业
26	宁波益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何倩嫦与何倩兴共同间接控制的企业
27	广东省和的慈善基金会	何倩嫦担任理事的基金会法人
28	Super Profit Overseas Limited	何倩嫦曾直接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9 月 5 日注销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倩嫦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第三章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一）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报告号为“天健审[2020]9768 号”（2019 年度报告）、“天健审[2021]3068 号”（2020 年度报告）、“天健审[2022]1818 号”（2021 年度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节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摘引自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2022 年 1-6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提示投资者关注募集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重大事项标准为当年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当年利润总额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671.23	57,730.58	51,474.31	58,936.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949.48	170,893.78	152,843.65	141,478.87
应收票据	44,572.13	48,196.29	50,166.55	53,471.34
应收账款	117,377.35	122,697.49	102,677.11	88,007.53
应收款项融资	2,205.56	4,587.18	6,324.13	12,219.43
预付款项	10,061.40	9,525.65	5,007.16	3,917.49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	405.64	244.26	576.39	1,004.38
存货	68,416.45	60,910.60	51,445.32	59,295.24
其他流动资产	3,847.37	5,549.02	3,960.72	4,012.27
流动资产合计	321,557.13	309,441.07	271,631.69	280,864.2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318.96	13,244.96	-	-
固定资产	128,307.87	108,578.28	85,101.63	77,874.48
在建工程	17,848.56	25,754.98	18,058.30	5,309.60
使用权资产	965.12	1,202.66	-	-
无形资产	33,453.16	33,983.99	34,726.34	35,707.24
商誉	14,478.19	14,478.19	14,478.19	14,478.19
长期待摊费用	600.69	736.72	1,149.67	1,82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9.52	5,945.44	3,778.21	3,416.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90.64	2,317.55	2,203.15	3,109.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382.69	206,242.77	159,495.50	141,723.29
资产总计	541,939.82	515,683.83	431,127.18	422,58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622.24	163,511.22	113,287.54	98,743.5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2,910.52	110,050.78	69,724.11	96,135.24
应付票据	51,197.29	56,149.38	21,043.78	46,153.72
应付账款	51,713.23	53,901.40	48,680.33	49,981.52
预收款项	-	-	-	597.47
合同负债	1,449.78	770.14	870.48	-
应付职工薪酬	2,195.19	3,532.02	4,976.80	3,513.19
应交税费	1,107.44	1,042.92	715.79	2,372.91
其他应付款	1,297.85	899.98	374.42	17,648.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61.57	3,602.25	10,122.86	7,666.15
其他流动负债	48,748.24	44,287.81	40,045.23	53,535.75
流动负债合计	328,892.83	327,697.12	240,117.24	280,212.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614.00	4,771.64	10,607.70	14,201.11
租赁负债	340.39	583.54	-	-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2,999.18	12,869.89	11,452.82	10,227.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53.57	18,225.07	22,060.52	24,428.74
负债合计	370,846.40	345,922.19	262,177.76	304,641.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28.36	45,928.36	45,928.36	41,335.53
资本公积	93,119.97	93,119.97	93,119.97	64,930.67
减: 库存股	1,131.09	-	-	-
盈余公积	1,892.27	1,892.27	1,657.88	958.15
未分配利润	31,312.05	28,821.04	28,243.21	10,72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121.57	169,761.65	168,949.43	117,946.16
少数股东权益	-28.14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093.43	169,761.65	168,949.43	117,946.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1,939.82	515,683.83	431,127.18	422,587.5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 万元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业总收入	244,620.52	490,093.29	412,374.70	403,147.28
营业收入	244,620.52	490,093.29	412,374.70	403,147.28
营业总成本	243,143.70	488,319.22	392,990.28	390,424.54
营业成本	220,327.36	443,835.41	343,007.77	344,848.66
税金及附加	1,436.32	2,251.73	2,151.38	1,625.86
销售费用	3,867.98	6,908.23	13,939.27	12,123.66
管理费用	4,637.38	9,448.91	10,070.50	8,169.17
研发费用	9,622.84	19,286.58	16,884.98	16,874.45
财务费用	3,251.82	6,588.36	6,936.38	6,782.74
其中: 利息费用	3,443.38	6,630.22	6,827.62	6,860.41
减: 利息收入	147.78	369.28	250.99	226.86
加: 其他收益	2,029.93	3,423.07	2,525.79	1,712.95
投资净收益	-354.52	372.91	-259.02	-724.1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809.11	-1,201.57	-933.97	-1,228.23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信用减值损失	156.46	-1,414.21	-1,223.18	127.13
资产处置收益	30.49	46.57	-84.73	-242.68
营业利润	2,530.07	3,000.85	19,409.31	12,367.74
加：营业外收入	37.85	873.94	665.75	248.98
减：营业外支出	30.05	163.87	603.98	231.25
利润总额	2,537.87	3,710.93	19,471.09	12,385.47
减：所得税	-613.93	-1,694.13	1,249.97	0.37
净利润	3,151.80	5,405.06	18,221.12	12,385.10
持续经营净利润	3,151.80	5,405.06	18,221.12	12,385.10
减：少数股东损益	-28.14	-	-	1,499.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79.94	5,405.06	18,221.12	10,885.87
综合收益总额	3,151.80	5,405.06	18,221.12	12,385.1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4	-	-	1,499.2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3,179.94	5,405.06	18,221.12	10,885.8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2	0.44	0.30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2	0.44	0.3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843.66	388,350.15	296,856.20	355,825.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4.85	1,463.37	618.52	43.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67.73	13,965.76	26,564.09	25,69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46.24	403,779.28	324,038.81	381,56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063.07	326,216.92	272,550.04	273,841.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64.24	25,973.91	23,469.51	21,06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8.15	6,202.03	11,370.25	5,64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80.53	25,788.99	25,479.08	34,94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926.00	384,181.85	332,868.88	335,491.72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24	19,597.43	-8,830.07	46,07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	30,000.00	101,050.00	45,61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	200.88	77.66	10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90	285.49	136.53	114.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60	608.96	944.01	448.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85	31,095.32	102,208.20	46,275.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26.12	34,527.72	8,787.29	26,991.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	42,200.00	101,050.00	47,531.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75	171.90	340.22	9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4.87	76,899.62	110,177.50	74,61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7.02	-45,804.29	-7,969.31	-28,33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5,244.43	41,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790.85	220,044.10	129,700.00	137,066.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0.00	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90.85	220,044.10	165,244.43	179,566.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72.41	183,110.35	116,322.89	145,593.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1.29	11,411.27	6,416.28	8,42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63	2,393.84	18,309.53	2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88.33	196,915.46	141,048.70	174,52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2.52	23,128.63	24,195.72	5,044.6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4.43	-124.84	-128.18	33.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60.18	-3,203.08	7,268.16	22,816.2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40.89	43,843.96	36,575.80	13,759.5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01.07	40,640.89	43,843.96	36,575.80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353.40	28,959.82	37,182.06	36,143.4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2,731.54	108,770.45	93,008.53	92,630.90
应收票据	44,110.41	45,050.31	37,768.73	37,771.50
应收账款	68,621.13	63,720.14	55,239.80	54,859.40
应收款项融资	1,773.84	3,030.55	4,944.39	8,710.86
预付款项	32,373.96	57,515.65	30,367.06	8,505.58
其他应收款	21,710.26	14,180.66	433.22	4,361.17
存货	22,795.45	28,674.91	24,725.47	28,924.31
其他流动资产	-	-	127.67	205.83
流动资产合计	228,738.45	241,132.05	190,788.40	179,482.0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0,349.96	127,600.96	95,356.00	86,726.00
固定资产	17,317.07	22,252.87	23,229.31	21,217.86
在建工程	640.87	-	40.57	160.54
使用权资产	106.35	225.05	-	-
无形资产	1,650.28	1,681.91	1,839.65	1,805.00
长期待摊费用	-	-	28.12	13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2.93	2,090.78	1,007.99	94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89	126.65	312.59	2,795.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161.35	153,978.22	121,814.23	113,783.47
资产总计	381,899.80	395,110.27	312,602.62	293,26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111.92	105,942.28	59,679.08	51,075.3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9,152.54	53,320.75	26,155.24	36,711.28
应付票据	35,467.12	31,095.84	9,513.45	16,570.20
应付账款	13,685.41	22,224.92	16,641.79	20,141.07
预收款项	-	-	-	5,769.17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合同负债	3,596.05	7,250.33	597.90	-
应付职工薪酬	781.68	1,991.84	2,573.07	1,772.18
应交税费	423.30	172.21	204.18	174.37
其他应付款	886.15	627.86	8,094.70	17,400.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19.78	3,161.10	170.15	2,203.24
其他流动负债	41,004.75	44,452.83	29,889.09	37,814.01
流动负债合计	195,076.17	216,919.20	127,363.41	152,920.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8.21	0.00	4,806.38	-
租赁负债	12.49	75.66	-	-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2,778.45	2,673.83	2,742.33	2,434.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99.14	2,749.49	7,548.71	2,434.20
负债合计	207,875.32	219,668.69	134,912.12	155,35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28.36	45,928.36	45,928.36	41,335.53
资本公积	120,001.69	120,001.69	120,001.69	91,812.39
库存股	1,131.09	-	-	-
盈余公积	1,892.27	1,892.27	1,657.88	958.15
未分配利润	7,333.25	7,619.25	10,102.56	3,804.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024.49	175,441.58	177,690.50	137,910.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024.49	175,441.58	177,690.50	137,910.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899.80	395,110.27	312,602.62	293,265.5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业总收入	169,653.62	314,277.01	268,331.81	250,123.83
营业收入	169,653.62	314,277.01	268,331.81	250,123.83
营业总成本	170,605.49	315,448.77	261,555.02	244,517.58
营业成本	159,062.39	291,691.30	236,351.61	222,589.03
税金及附加	512.84	761.23	868.81	751.69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销售费用	2,148.59	4,049.69	7,549.26	6,101.40
管理费用	2,245.29	5,035.11	4,900.71	3,187.11
研发费用	4,802.37	10,176.94	8,600.66	8,219.21
财务费用	1,834.01	3,734.51	3,283.97	3,669.14
其中：利息费用	1,929.07	3,778.73	3,222.92	3,641.77
减：利息收入	74.27	235.51	117.82	59.37
加：其他收益	1,527.59	2,382.04	1,308.59	886.65
投资净收益	-355.88	487.60	-204.99	-531.75
资产减值损失	-428.64	-732.89	-544.42	-688.61
信用减值损失	-135.55	-334.53	-552.90	-117.09
资产处置收益	28.42	9.86	-89.11	-1.14
营业利润	-315.93	640.31	6,693.95	5,154.32
加：营业外收入	12.91	828.28	585.31	197.67
减：营业外支出	26.07	158.05	140.55	167.86
利润总额	-329.09	1,310.54	7,138.71	5,184.14
减：所得税	-732.01	-1,033.37	141.35	-27.13
净利润	402.92	2,343.91	6,997.36	5,211.26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2.92	2,343.91	6,997.36	5,211.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92	2,343.91	6,997.36	5,211.26
综合收益总额	402.92	2,343.91	6,997.36	5,211.2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402.92	2,343.91	6,997.36	5,211.26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763.29	233,008.68	204,094.56	204,221.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	43.15	56.1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2.08	6,102.53	10,893.84	1,62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597.95	239,154.36	215,044.51	205,844.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391.61	200,534.06	206,712.97	148,482.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96.71	13,445.90	11,632.06	9,412.41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9.82	2,963.04	4,470.54	3,59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0.34	26,363.95	12,920.85	15,61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368.48	243,306.95	235,736.41	177,10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9.47	-4,152.59	-20,691.91	28,74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	56,7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00.88	48.98	35.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8.90	121.24	253.66	54.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0	19,611.84	3,945.74	0.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4.00	49,933.95	60,948.38	89.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96	1,674.53	817.91	3,21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1,200.00	65,330.00	1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75.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20	33,549.32	48.06	4,037.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8.16	96,423.85	66,195.96	19,250.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16	-46,489.90	-5,247.59	-19,160.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5,244.43	41,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104.90	130,179.21	75,400.00	68,834.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242.02	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04.90	130,179.21	118,886.44	111,334.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972.41	86,285.15	64,019.66	75,497.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9.45	8,134.21	2,994.33	3,062.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70	1,846.15	18,309.53	18,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48.56	96,265.51	85,323.51	97,06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3.66	33,913.70	33,562.93	14,274.4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75	-60.31	-55.15	17.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98.39	-16,789.10	7,568.28	23,873.5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4.72	34,713.82	27,145.54	3,272.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23.11	17,924.72	34,713.82	27,145.54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一)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企业范围及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会通	重庆	100.00	-	设立
上海会通	上海	100.00	-	设立
广东圆融	广东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合肥会通	安徽	100.00	-	设立
安庆会通	安徽	100.00	-	设立
合肥圆融	安徽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会通中孚	安徽	100.00	-	设立
会通特材	安徽	67.00	-	设立

(二)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1、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2022 年度		
会通特材	设立	2022 年 5 月
2021 年度		
会通中孚	设立	2021 年 11 月
2019 年度		
合肥会通	设立	2019 年 6 月
安庆会通	设立	2019 年 9 月

2、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2022 年度		
顺德美融	注销	2022 年 6 月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	0.98	0.94	1.13	1.00
速动比率	0.77	0.76	0.92	0.79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68.43%	67.08%	60.81%	72.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4.43%	55.60%	43.16%	52.97%
应收账款周转率（年化）（次/年）	4.08	4.35	4.33	4.46
存货周转率（年化）（次/年）	6.81	7.9	6.19	6.52
总资产周转率（年化）（次/年）	0.93	1.04	0.97	1.0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10	0.43	-0.19	1.1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2	-0.07	0.16	0.5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93%	3.94%	4.09%	4.19%
EBITDA（万元）	11,040.58	19,788.46	34,384.71	25,835.7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15	2.91	5.03	3.47

注：上述指标如无特殊说明，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半年度周转率指标已经年化处理。

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 7、每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 9、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10、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及摊销
- 11、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含资本化）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	3.19	14.04	1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8	1.00	12.36	9.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12	0.44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04	0.38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12	0.44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04	0.38	0.28

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2：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3：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8	14.51	-587.95	-26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	2,029.93	4,223.37	2,925.79	1,770.86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	200.88	77.66	100.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72	0.67	25.00	0.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2	-58.16	164.99	-21.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579.04
合计	2,092.30	4,381.28	2,605.50	1,008.0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69.36	667.35	430.01	15.49
少数股东损益	0.45	-	-	90.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22.49	3,713.93	2,175.48	902.41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作为境内上市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执行的新租赁准则主要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

营租赁，所有租赁均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需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5、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可以选择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1、2019 年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0.00	4,000.00
应收票据	64,812.48	-30,746.38	34,066.10
应收款项融资	-	30,746.38	30,746.38
其他流动资产	8,766.76	-4,000.00	4,766.76
未分配利润[注]	360.30	-3.22	357.08
盈余公积[注]	433.80	3.22	437.02

注：由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往来款不再计提坏账准备，相应调整减少母公司 2019 年期初应收款坏账准备 378,489.10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1.24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56,773.37 元，同时调整增加母公司 2019 年期初盈余公积 32,184.70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289,662.27 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坏账准备已抵销，故对合并报表影响为调整增加 2019 年期初盈余公积 32,184.70 元，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32,184.70 元。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9,621.78	摊余成本	29,621.78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0,746.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0,746.3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92,701.08	摊余成本	92,701.0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637.42	摊余成本	1,637.42
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金融负债)	106,730.00	摊余成本	106,730.00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其他金	41,283.73	摊余成本	41,283.73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融负债)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41,827.10	摊余成本	41,827.10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7,173.20	摊余成本	7,173.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3,983.82	摊余成本	3,983.82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6,313.40	摊余成本	16,313.40
长期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749.64	摊余成本	2,749.64

(3)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1) 金融资产				
1)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29,621.78	-	-	29,621.78
应收票据	64,812.48	-30,746.38	-	34,066.10
应收账款	92,701.08	-	-	92,701.08
其他应收款	1,637.42	-	-	1,637.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188,772.75	-30,746.38	-	158,026.37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	30,746.38	-	30,746.38
其他流动资产	4,000.00	-4,000.00	-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4,000.00	26,746.38	-	30,746.38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0.00	-	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	4,000.00	-	4,000.00
(2) 金融负债				
1) 摊余成本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短期借款	106,730.00	-	-	106,730.00
应付票据	41,283.73	-	-	41,283.73
应付账款	41,827.10	-	-	41,827.10
其他应付款	7,173.20	-	-	7,173.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3.82	-	-	3,983.82
其他流动负债	34,099.87	-	-	34,099.87
长期借款	16,313.40	-	-	16,313.40
长期应付款	2,749.64	-	-	2,749.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254,160.75	-	-	254,160.75

2、2018年度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2018年度原始财务报表进行了调整，将经前述调整后的原始财务报表作为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比较基础。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447.45	81,974.28	应收票据	30,746.38	26,597.95
			应收账款	92,701.08	55,376.3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3,110.83	21,097.27	应付票据	41,283.73	4,059.63
			应付账款	41,827.10	17,037.63

（三）研发余料的会计处理调整事项

经审慎论证，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研发余料的会计处理进行了如下变更：变更前，研发试制过程中形成的研发余料按实际数量做存货入库，财务上根据入库数量和入库单价确认入库金额，入库单价按照预估的单位成本或残值进行计算，并相应冲减研发费用。

变更后，对公司研发余料的上述会计处理调整为：研发余料入库时不确认资产，做备查登记，出售时按实际出售金额冲减当期研发费用。

据此，公司追溯重述了2018、2019年财务报告。上述调整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更正后减更正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2018年12月31日
存货	-403.46	-290.20
盈余公积	-33.42	-24.07
未分配利润	-370.02	-266.13
营业收入	-1,982.43	-1,658.68
营业成本	-1,657.41	-1,304.49
研发费用	-211.76	-326.14

（四）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相关规定的影

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公司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6,965.42
销售费用	-6,965.42
2020 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6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5.42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321,557.13	59.33	309,441.07	60.01	271,631.69	63.01	280,864.24	66.46
非流动资产	220,382.69	40.67	206,242.77	39.99	159,495.50	36.99	141,723.29	33.54
资产总计	541,939.82	100.00	515,683.83	100.00	431,127.18	100.00	422,587.5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22,587.53 万元、431,127.18 万元、515,683.83 万元和 541,939.82 万元，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总额呈上升趋势。其中，流动资产的金额分别为 280,864.24 万元、271,631.69 万元、309,441.07 万元和 321,557.13 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46%、63.01%、60.01% 和 59.33%，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

公司资产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74,671.23	23.22	57,730.58	18.66	51,474.31	18.95	58,936.57	20.9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949.48	50.36	170,893.78	55.23	152,843.65	56.27	141,478.87	50.37
-应收票据	44,572.13	13.86	48,196.29	15.58	50,166.55	18.47	53,471.34	19.04
-应收账款	117,377.35	36.50	122,697.49	39.65	102,677.11	37.80	88,007.53	31.33
应收款项融资	2,205.56	0.69	4,587.18	1.48	6,324.13	2.33	12,219.43	4.35
预付款项	10,061.40	3.13	9,525.65	3.08	5,007.16	1.84	3,917.49	1.39
其他应收款	405.64	0.13	244.26	0.08	576.39	0.21	1,004.38	0.36
存货	68,416.45	21.28	60,910.60	19.68	51,445.32	18.94	59,295.24	21.11
其他流动资产	3,847.37	1.20	5,549.02	1.79	3,960.72	1.46	4,012.27	1.43
流动资产合计	321,557.13	100.00	309,441.07	100.00	271,631.69	100.00	280,864.24	100.00

流动资产主要科目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58,936.57 万元、51,474.31 万元、

57,730.58 万元和 74,671.2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0.98%、18.95%、18.66% 和 23.22%。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票据保证金。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	-	-	-	4.12	0.01	17.77	0.03
银行存款	54,332.07	72.76	40,640.89	70.40	43,839.84	85.17	36,558.03	62.03
其他货币资金	20,339.15	27.24	17,089.70	29.60	7,630.34	14.82	22,360.77	37.94
合计	74,671.23	100.00	57,730.58	100.00	51,474.31	100.00	58,936.57	100.00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减少 7,462.26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0 年支付了广东圆融少数股东股权受让款以及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2021 年及 2022 年 6 月末，随着公司收入规模不断提升，公司货币资金整体有所上升。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53,471.34 万元、50,166.55 万元、48,196.29 万元和 44,572.1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04%、18.47%、15.58% 和 13.86%。

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规定，将部分应收票据转列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同时，由于部分由非大型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高，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未予以终止确认，同时计列应收票据和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中已经贴现或背书转让的票据分别为 53,535.75 万元、39,941.50 万元、44,189.37 万元和 48,559.77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22年6月30日			
银行承兑汇票	44,147.62	-	44,147.62
商业承兑汇票	446.85	22.34	424.5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44,594.47	22.34	44,572.13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7,987.79	-	47,987.79
商业承兑汇票	219.48	10.97	208.50
合计	48,207.26	10.97	48,196.29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5,870.31	-	45,870.31
商业承兑汇票	4,522.35	226.12	4,296.23
合计	50,392.66	226.12	50,166.55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2,247.55	-	52,247.55
商业承兑汇票	1,288.19	64.41	1,223.78
合计	53,535.75	64.41	53,471.34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8,007.53 万元、102,677.11 万元、122,697.49 万元和 117,377.3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31.33%、37.80%、39.65% 和 36.50%。

1) 主要客户信用政策

公司根据客户的合作时长、销售规模、历史回款情况等综合评定，一般会给予 30-90 天不等的账期。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2) 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22年6月30日					
1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11,536.09	576.80	1年以内	9.26%
2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 限公司	3,055.37	152.77	1年以内	2.45%
3	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 限公司	2,782.65	139.13	1年以内	2.23%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4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726.14	136.31	1年以内	2.19%
5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2,194.66	109.73	1年以内	1.76%
合计		22,294.92	1,114.75		17.90%
2021年12月31日					
1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398.09	419.90	1年以内	6.45%
2	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8,148.72	407.44	1年以内	6.26%
3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3,649.38	182.47	1年以内	2.80%
4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3,282.86	164.14	1年以内	2.52%
5	TCL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581.53	79.08	1年以内	1.21%
合计		25,060.58	1,253.03		19.24%
2020年12月31日					
1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5,686.27	284.31	1年以内	5.23%
2	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3,870.51	193.53	1年以内	3.56%
3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3,345.09	167.25	1年以内	3.08%
4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23.53	126.18	1年以内	2.32%
5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5.36	121.77	1年以内	2.24%
合计		17,860.76	893.04		16.43%
2019年12月31日					
1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2,669.03	133.45	1年以内	2.87%
2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1,965.18	98.26	1年以内	2.11%
3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63.63	83.18	1年以内	1.79%
4	柳州裕信方盛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326.21	66.31	1年以内	1.42%
5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3.01	61.65	1年以内	1.33%
合计		8,857.07	442.85	-	9.52%

2022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存在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667.89	6,290.54	117,377.3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12.92	912.92	0.00
合计	124,580.81	7,203.46	117,377.35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268.69	6,571.20	122,697.4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5.67	1,005.67	0.00
合计	130,274.36	7,576.87	122,697.49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256.81	5,579.70	102,677.1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9.66	419.66	-
合计	108,676.47	5,999.36	102,677.11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811.41	4,803.88	88,007.5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1.47	221.47	-
合计	93,032.88	5,025.35	88,007.53

报告期各期末，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结合对方还款能力、还款意愿、还款沟通情况等综合判断后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公司对此类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四川圣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2	250.02	250.02	250.02	-	-	-	-

单位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四川天锦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	-	-	-
山东飞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3.42	203.42	203.42	203.42	203.42	203.42	-	-
福建海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117.34	117.34
中环大成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	-	45.74	45.74	45.74	45.74	45.74	45.74
苏州维通东部精密注塑有限公司	-	-	-	-	92.62	92.62	-	-
无锡瑞仕得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44.33	44.33	44.33	44.33	44.33	44.33	44.33	44.33
其他零星单位	165.16	165.16	212.17	212.17	33.55	33.55	14.08	14.08
合计	912.93	912.93	1,005.68	1,005.68	419.66	419.66	221.47	221.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3,386.24	99.77%	6,167.98	5.00
1-2年	160.95	0.13%	32.19	20.00
2-3年	60.65	0.05%	30.33	50.00
3年以上	60.04	0.05%	60.04	100.00
合计	123,667.89	100.00%	6,290.54	5.09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8,782.68	99.62%	6,439.13	5.00
1-2年	379.62	0.29%	75.92	20.00
2-3年	100.49	0.08%	50.24	50.00
3年以上	5.90	0.00%	5.90	100.00
合计	129,268.69	100%	6,571.20	5.08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7,334.47	99.15%	5,366.72	5.00
1-2年	841.01	0.78%	168.20	20.00
2-3年	73.11	0.07%	36.55	50.00
3年以上	8.22	0.01%	8.22	100.00
合计	108,256.81	100.00%	5,579.70	5.15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1,790.75	98.90%	4,589.54	5.00
1-2年	991.88	1.07%	198.38	20.00
2-3年	25.63	0.03%	12.82	50.00
3年以上	3.15	0.00%	3.15	100.00
合计	92,811.41	100.00%	4,803.88	5.1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皆在98%以上，整体账龄较短，回款风险较小。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账龄	金发科技	普利特	沃特股份	南京聚隆	发行人
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1.00%	0.00%	3.00%	8.00%	5.00%
6-12个月以内(含12个月)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10.00%	15.00%	20.00%
2-3年	50.00%	50.00%	20.00%	80.00%	50.00%
3-4年	75.00%	75.00%	40.00%	100.00%	10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充分考虑了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计提标准较为谨慎。

(4)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 12,219.43 万元、6,324.13 万元、4,587.18 万元和 2,205.56 万元。

2019 年起，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

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将应收票据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将其余额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列报。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3,917.49万元、5,007.16万元、9,525.65万元和10,061.40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9%、1.84%、3.08%和3.13%，占比较小，报告期内随公司收入规模不断提升而有所上升。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35.60	99.74%	9,476.65	99.49%	4,977.07	99.40%	3,889.42	99.28%
1至2年	25.19	0.25%	49.00	0.51%	30.10	0.60%	25.70	0.66%
2至3年	0.61	0.01%	-	-	-	-	2.37	0.06%
合计	10,061.40	100.00%	9,525.65	100.00%	5,007.16	100.00%	3,917.4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2022年6月30日				
1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1,149.92	1年以内	11.43%
2	甘肃龙昌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978.08	1年以内	9.72%
3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54.34	1年以内	7.50%
4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726.35	1年以内	7.22%
5	苏州嘉禾塑业有限公司	644.74	1年以内	6.41%
合计		4,253.43		42.28%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2021年12月31日				
1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	1,700.67	1年以内	17.85%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公司			
2	甘肃龙昌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179.26	1年以内	12.38
3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827.68	1年以内	8.69
4	苏州鸿海石化有限公司	522.90	1年以内	5.49
5	山东海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73.05	1年以内	3.92
合计		4,603.55		48.33
2020年12月31日				
1	合肥中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4.91	1年以内	13.28%
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545.68	1年以内	10.90%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化工销售重庆分公司	385.00	1年以内	7.69%
4	天津大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销售分公司	359.66	1年以内	7.18%
5	湖南岳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7.19	1年以内	6.14%
合计		2,262.44		45.18%
2019年12月31日				
1	厦门象屿化工有限公司	549.55	1年以内	14.03%
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461.45	1年以内	11.78%
3	浙江四邦实业有限公司	375.56	1年以内	9.59%
4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294.45	1年以内	7.52%
5	天津大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销售分公司	203.98	1年以内	5.21%
合计		1,884.99		48.12%

截至2022年6月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公司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1,004.38万元、576.39万元、244.26万元和405.64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0.36%、0.21%、0.08%和0.1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495.47	266.45	600.20	1,273.37
备用金	63.00	-	-	1.10
出口退税	-	-	27.16	-
其他	43.28	53.08	112.88	32.60
小计	601.75	319.53	740.24	1,307.07

押金保证金主要系公司购买土地、投资建设、租赁设备等事项缴纳的保证金。公司自2019年起加强备用金管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备用金金额较少。

1)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余额 的比例	性质
2022年6月30日						
1	广东顺德盛世添彩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94.73	94.73	1年以内	15.74	押金保证金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	83.37	4.17	1年以内	13.85	押金保证金
3	安徽冠林机械有限公司	53.58	2.68	1年以内	8.90	押金保证金
4	上海天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	2.50	1年以内	8.31	押金保证金
5	合肥中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74	18.78	1-2年	7.93	押金保证金
合计		329.42	122.86	-	54.73	-
2021年12月31日						
1	安徽冠林机械有限公司	53.58	2.68	1年以内	16.77	押金保证金
2	上海天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	2.50	1年以内	15.65	押金保证金
3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48.58	2.43	1年以内	15.20	其他
4	重庆绅鹏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40.47	40.47	3年以上	12.67	押金保证金
5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32.86	1.64	1年以内	10.28	押金保证金
合计		225.49	49.72	-	70.57	-
2020年12月31日						
1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	230.00	46.00	1-2年	31.07%	设备保证金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性质
	(中国)有限公司					
2	重庆市铜梁区建筑管理站	166.76	8.34	1年以内	22.53%	建设保证金
3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68.60	3.43	1年以内	9.27%	其他
4	重庆绅鹏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40.47	40.24	2-3年, 3年以上	5.47%	建设保证金
5	安徽冠林机械有限公司	40.31	5.88	1年以内, 1-2年	5.45%	设备保证金
合计		546.13	103.88	-	73.79%	-
2019年12月31日						
1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592.95	118.59	1-2年	45.36%	建设保证金
2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中国)有限公司	230.00	11.50	1年以内	17.60%	设备保证金
3	重庆绅鹏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17.27	35.45	1-2年, 2-3年	8.97%	土地保证金、建设保证金
4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73.89	3.69	1年以内	5.65%	建设保证金
5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45.30	45.30	3年以上	3.47%	质量保证金
合计		1,059.40	214.54	-	81.05%	-

截至2022年6月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种类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1.75	196.11	405.6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601.75	196.11	405.64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9.53	75.27	244.2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319.53	75.27	244.26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0.24	163.85	576.3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740.24	163.85	576.39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7.07	302.70	1,004.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1,307.07	302.70	1,004.38

(7) 存货

1) 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45,797.02	66.94%	34,799.65	57.13%	28,277.33	54.97%	32,436.49	54.70%
在产品	1,079.29	1.58%	897.22	1.47%	1,579.78	3.07%	1,352.31	2.28%
库存商品	20,610.27	30.12%	22,357.15	36.70%	16,970.64	32.99%	21,180.03	35.72%
合同履约成本	127.99	0.19%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801.89	1.17%	2,856.58	4.69%	4,617.57	8.98%	4,326.41	7.30%
合计	68,416.45	100%	60,910.60	100%	51,445.32	100%	59,295.24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公司原材料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54.70%、54.97%、57.13%和 66.94%。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原材料占比较高，主要系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及公司备货增加所致。

2) 存货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9,295.24 万元、51,445.32 万元、60,910.60 万元和 68,416.4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11%、18.94%、19.68 % 和 21.28%。2019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59,295.24 万元，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规

模扩大导致备货增加。2020年末，公司加强库存管理，适当减少备货因此存货账面价值有所减少。2021年末及2022年6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有所增加，主要系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公司根据市场价格情况适时增加原材料备货所致。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016.86	219.83	45,797.02
在产品	1,104.03	24.75	1,079.29
库存商品	21,336.84	726.57	20,610.27
合同履约成本	127.99	-	127.99
委托加工物资	803.83	1.94	801.89
合计	69,389.55	973.09	68,416.45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042.65	242.99	34,799.65
在产品	922.98	25.76	897.22
库存商品	23,326.13	968.98	22,357.15
委托加工物资	2,862.75	6.17	2,856.58
合计	62,154.50	1,243.90	60,910.6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447.19	169.86	28,277.33
在产品	1,673.04	93.26	1,579.78
库存商品	17,698.34	727.70	16,970.64
委托加工物资	4,628.79	11.22	4,617.57
合计	52,447.37	1,002.04	51,445.32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741.20	304.71	32,436.49
在产品	1,420.08	67.77	1,352.31
库存商品	22,169.10	989.07	21,180.03
委托加工物资	4,334.00	7.59	4,326.41
合计	60,664.38	1,369.14	59,295.24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1,369.14 万元、1,002.04 万元、1,243.90 万元和 973.09 万元。公司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计提充分。

4) 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1年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46,016.86	45,431.95	322.49	141.46	120.97
在产品	1,104.03	1,030.71	60.60	5.29	7.43
库存商品	21,336.84	20,970.02	343.55	19.18	4.09
合同履约成本	127.99	127.99	0.00	0.00	0.00
委托加工物资	803.83	797.30	6.53	0.00	0.00
小计	69,389.55	68,357.97	733.17	165.93	132.48
占比(%)	100.00	98.51	1.06	0.24	0.19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1年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35,042.65	34,343.15	438.96	167.26	93.27
在产品	922.98	856.30	50.18	12.60	3.89
库存商品	23,326.13	22,869.88	439.33	14.91	2.01
委托加工物资	2,862.75	2,843.08	17.53	2.13	0.00
小计	62,154.50	60,912.42	946.00	196.90	99.18
占比(%)	100.00	98.00	1.52	0.32	0.16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1年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28,447.19	27,809.43	428.76	125.30	83.70
在产品	1,673.04	1,525.37	60.53	77.94	9.20

库存商品	17,698.34	17,581.16	85.23	7.05	24.91
委托加工物资	4,628.79	4,578.13	49.33	1.33	-
小计	52,447.37	51,494.09	623.85	211.61	117.81
占比 (%)	100.00	98.18	1.19	0.40	0.22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1年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32,741.20	31,917.65	420.87	330.21	72.45
在产品	1,420.08	1,214.04	164.87	41.08	0.11
库存商品	22,169.10	21,527.05	410.82	229.86	1.38
委托加工物资	4,334.00	4,318.12	8.38	7.49	-
小计	60,664.38	58,976.86	1,004.94	608.64	73.94
占比 (%)	100.00	97.22	1.66	1.00	0.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在1年以内的占比分别为97.22%、98.18%、98.00%和98.51%，库龄较短，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8)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4,012.27万元、3,960.72万元、5,549.02万元和3,847.3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43%、1.46%、1.79%和1.2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314.64	5,022.55	3,529.51	3,067.70
预缴企业所得税	516.46	526.47	431.21	944.56
预交房产税	16.27	-	-	-
合计	3,847.37	5,549.02	3,960.72	4,012.27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投资较多，留存了较大额度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3,318.96	6.04	13,244.96	6.42	-	-	-	-
固定资产	128,307.87	58.22	108,578.28	52.65	85,101.63	53.36	77,874.48	54.95
在建工程	17,848.56	8.10	25,754.98	12.49	18,058.30	11.32	5,309.60	3.75
使用权资产	965.12	0.44	1,202.66	0.58	-	-	-	-
无形资产	33,453.16	15.18	33,983.99	16.48	34,726.34	21.77	35,707.24	25.20
商誉	14,478.19	6.57	14,478.19	7.02	14,478.19	9.08	14,478.19	10.22
长期待摊费用	600.69	0.27	736.72	0.36	1,149.67	0.72	1,827.32	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9.52	3.05	5,945.44	2.88	3,778.21	2.37	3,416.55	2.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90.64	2.13	2,317.55	1.12	2,203.15	1.38	3,109.91	2.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382.69	100.00	206,242.77	100.00	159,495.50	100.00	141,723.2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分析如下：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6月30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483.89	10,905.59	-	92,578.29	89.46%
机器设备	48,981.77	15,540.72	501.46	32,939.59	67.25%
运输工具	1,095.16	833.31	-	261.85	23.91%
其他设备	6,915.52	4,387.38	-	2,528.14	36.56%
合计	160,476.34	31,667.01	501.46	128,307.87	79.95%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88,696.10	9,246.81	-	79,449.29	89.57%
机器设备	40,572.49	13,553.78	501.46	26,517.25	65.36%
运输工具	1,180.64	848.98	-	331.66	28.09%
其他设备	6,436.70	4,156.62	-	2,280.08	35.42%
合计	136,885.92	27,806.19	501.46	108,578.28	79.32%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63,010.10	6,700.45	-	56,309.65	89.37%
机器设备	36,552.37	10,091.95	501.46	25,958.96	71.02%
运输工具	1,230.82	777.46	-	453.36	36.83%
其他设备	5,879.32	3,499.65	-	2,379.66	40.48%
合计	106,672.61	21,069.52	501.46	85,101.63	79.78%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7,589.78	4,535.10	-	53,054.68	92.13%
机器设备	29,864.75	7,130.76	501.46	22,232.53	74.44%
运输工具	1,273.83	764.61	-	509.22	39.98%
其他设备	4,821.21	2,743.17	-	2,078.04	43.10%
合计	93,549.57	15,173.64	501.46	77,874.48	83.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77,874.48 万元、85,101.63 万元、108,578.28 万元和 128,307.8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4.95%、53.36%、52.65% 和 58.22%。202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有所增加，主要系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及零星工程转固所致。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有所增加，主要系重庆会通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及零星工程转固所致。2022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有所增加，主要系安庆会通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核材料项目及零星工程转固所致。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5,309.60 万元、18,058.30 万元、25,754.98 万元和 17,848.5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75%、11.32%、12.49% 和 8.10%。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安庆会通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25,403.22	13,824.26	22,262.19	-	16,965.29
零星工程	351.75	1,371.28	839.76	-	883.27
合计	25,754.98	15,195.54	23,101.95	-	17,848.56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顺德美融特种工程材料项目二期	5,733.38	1,871.64	7,605.02	-	-
重庆会通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11,705.11	8,275.11	19,980.22	-	-
安庆会通年产30万吨高性能复核材料项目	529.43	25,175.10	301.31	-	25,403.22
零星工程	90.38	1,982.49	1,721.12	-	351.75
合计	18,058.30	37,304.35	29,607.67	-	25,754.98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	4,231.43	1,475.56	5,706.99	-	-
顺德美融特种工程材料项目	757.40	4,991.06	15.08	-	5,733.38
重庆会通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43.72	11,661.39	-	-	11,705.11
安庆会通年产30万吨高性能复核材料项目	16.69	512.73	-	-	529.43
零星工程	260.35	1,863.52	2,033.49	-	90.38
合计	5,309.60	20,504.27	7,755.56	-	18,058.30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	6,306.45	17,816.91	19,891.93	-	4,231.43
顺德美融特种工程材料项目	429.94	2,015.36	1,687.90	-	757.40
重庆会通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	43.72	-	-	43.72
安庆会通年产30万吨高性能复核材料项目	-	16.69	-	-	16.69
零星工程	301.01	1,483.37	1,524.03	-	260.35
合计	7,037.39	21,376.06	23,103.85	-	5,309.6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均按照计划正常开展。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6月30日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34,109.26	2,975.18	31,134.08
软件	2,380.12	1,610.83	769.29
其他	2,384.29	834.50	1,549.79
合计	38,873.67	5,420.51	33,453.16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34,109.26	2,630.03	31,479.22
软件	2,285.58	1,449.82	835.76
其他	2,384.29	715.29	1,669.01
合计	38,779.13	4,795.15	33,983.99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34,109.26	1,939.74	32,169.52
软件	1,692.66	1,043.27	649.39
其他	2,384.29	476.86	1,907.44
合计	38,186.22	3,459.87	34,726.34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34,109.26	1,249.45	32,859.81
软件	1,432.44	730.88	701.56
其他	2,384.29	238.43	2,145.86
合计	37,926.00	2,218.76	35,707.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35,707.24 万元、34,726.34 万元、33,983.99 万元和 33,453.1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5.20%、21.77%、16.48% 和 15.18%，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和专利权。土地使用权信息详见“第四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1、土地使用权情况”。

(4)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2022年6月30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36.72	-	136.04	600.69
合计	736.72	-	136.04	600.69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2021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21.55	7.24	392.07	736.72
其他	28.12	-	28.12	-
合计	1,149.67	7.24	420.18	736.72
2020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689.67	48.91	617.04	1,121.55
其他	137.65	-	109.53	28.12
合计	1,827.32	48.91	726.57	1,149.67
2019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90.14	1,130.58	631.05	1,689.67
其他	241.89	-	104.24	137.65
合计	1,432.03	1,130.58	735.29	1,827.3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1,827.32 万元、1,149.67 万元、736.72 万元和 600.6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9%、0.72%、0.36%和 0.27%，占比较低，主要为重庆会通、上海会通及合肥会通租入房产的改良支出。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351.94	1,447.79	1,221.45	1,093.47
递延收益	2,906.97	2,887.71	2,533.01	2,269.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28	71.33	23.74	53.55
可抵扣亏损	2,435.33	1,538.61	-	-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合计	6,719.52	5,945.44	3,778.21	3,416.5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3,416.55 万元、3,778.21 万元、5,945.44 万元和 6,719.5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1%、2.37%、2.88%和 3.05%，占比较低。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975.50	1,571.42	2,203.15	3,109.91
预付土地款	3,715.13	746.13	-	-
总计	4,690.63	2,317.55	2,203.15	3,109.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109.91 万元、2,203.15 万元、2,317.55 万元和 4,690.6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9%、1.38%、1.12%和 2.13%，占比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随着预付工程设备款的变化而增减变动。2022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土地款金额较大，主要系上海会通预付相关购置款所致。

(7) 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均为 14,478.19 万元，系公司 2018 年收购广东圆融 73% 股份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经测试，报告期各期末，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其账面价值，商誉未出现减值损失。

(二) 负债结构与负债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328,892.83	88.69%	327,697.12	94.73%	240,117.24	91.59%	280,212.63	91.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53.57	11.31%	18,225.07	5.27%	22,060.52	8.41%	24,428.74	8.02%
负债合计	370,846.40	100.00%	345,922.19	100.00%	262,177.76	100.00%	304,641.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98%、91.59%、94.73% 和 88.69%，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62,622.24	49.45%	163,511.22	49.90%	113,287.54	47.18%	98,743.50	35.24%
应付票据	51,197.29	15.57%	56,149.38	17.13%	21,043.78	8.76%	46,153.72	16.47%
应付账款	51,713.23	15.72%	53,901.40	16.45%	48,680.33	20.27%	49,981.52	17.84%
预收款项	-	-	-	-	-	-	597.47	0.21%
合同负债	1,449.78	0.44%	770.14	0.24%	870.48	0.36%	-	-
应付职工薪酬	2,195.19	0.67%	3,532.02	1.08%	4,976.80	2.07%	3,513.19	1.25%
应交税费	1,107.44	0.34%	1,042.92	0.32%	715.79	0.30%	2,372.91	0.85%
其他应付款	1,297.85	0.39%	899.98	0.27%	374.42	0.16%	17,648.42	6.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61.57	2.60%	3,602.25	1.10%	10,122.86	4.22%	7,666.15	2.74%
其他流动负债	48,748.24	14.82%	44,287.81	13.51%	40,045.23	16.68%	53,535.75	19.11%
流动负债合计	328,892.83	100.00%	327,697.12	100.00%	240,117.24	100.00%	280,212.63	100.00%

公司主要流动负债科目的明细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98,743.50 万元、113,287.54 万元、163,511.22 万元和 162,622.2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5.24%、47.18%、49.90%和 49.45%。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能产量的快速提升，公司日常生产运营、采购等支出也快速增加，因此公司通过短期借款补充日常流动资金来满足快速增长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000.00	15,000.00	-	6,000.00
信用借款	23,897.33	23,979.21	-	5,000.00
保证借款	123,133.38	124,000.00	104,100.00	86,100.00
保证兼质押借款	-	-	-	1,500.00
保证兼抵押借款	5,000.00	-	9,000.00	-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591.53	532.01	187.54	143.50
合计	162,622.24	163,511.22	113,287.54	98,743.50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46,153.72 万元、21,043.78 万元、56,149.38 万元和 51,197.2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6.47%、8.76%、17.13%和 15.57%，均为银行承兑汇票。2020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25,109.94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 2020 年使用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比例有所下降。2021 年末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上升，主要由于公司生产规模提升从而原材料采购金额有所增加。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49,981.52 万元、48,680.33 万元、53,901.40 万元和 51,713.2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7.84%、20.27%、16.45%和 15.72%，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款	36,524.48	70.63%	42,132.20	78.17%	33,570.06	68.96%	36,430.79	72.89%
工程设备款	11,633.49	22.50%	8,901.76	16.51%	10,845.52	22.28%	9,707.17	19.42%
物流运输费	2,977.29	5.76%	2,305.79	4.28%	2,317.20	4.76%	3,095.03	6.19%
其他	577.97	1.12%	561.65	1.04%	1,947.55	4.00%	748.53	1.50%
合计	51,713.23	100.00%	53,901.40	100.00%	48,680.33	100.00%	49,981.52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包括货款、物流运输费、工程设备款等。2021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20年末增加5,221.07万元，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提升从而原材料采购金额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分别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款项性质
2022年6月30日				
1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338.00	2.59%	货款
2	安徽博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91.35	2.50%	费用
3	辽宁鑫达滑石集团有限公司	1,254.39	2.43%	货款
4	山东旭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1,199.73	2.32%	货款
5	安徽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84.46	2.29%	工程款
合计		6,267.93	12.12%	-
2021年12月31日				
1	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87.85	3.37%	工程款
2	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2.14	2.47%	工程款
3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3.90	2.23%	货款
4	安徽博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19.52	2.11%	费用
5	广东电白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077.89	2.03%	工程款
合计		6,481.30	12.21%	-
2020年12月31日				
1	广东电白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810.03	5.77%	工程款
2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中国）有限公司	1,715.56	3.52%	货款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款项性质
3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9.43	3.10%	其他
4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1,357.23	2.79%	货款
5	北京伍强科技有限公司	1,051.29	2.16%	工程款
合计		8,443.54	17.34%	-
2019年12月31日				
1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1,657.39	3.32%	货款
2	辽宁鑫达滑石集团有限公司	1,527.69	3.06%	货款
3	北京伍强科技有限公司	1,051.29	2.10%	工程款
4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中国）有限公司	975.34	1.95%	货款
5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78.52	1.76%	货款
合计		6,090.22	12.18%	-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7,648.42 万元、374.42 万元、899.98 万元和 1,297.8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6.30%、0.16%、0.27% 和 0.39%。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688.93	686.40	-	-
押金保证金	542.77	-	287.40	321.39
股权受让款	-	-	-	17,300.00
其他	66.15	213.58	87.02	27.03
总计	1,297.85	899.98	374.42	17,648.42

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高，为 17,648.42 万元，主要为收购广东圆融 27% 股权所形成的股权收购款 17,3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7,666.15 万元、10,122.86 万元、3,602.25 万元和 8,561.5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74%、4.22%、1.10% 和 2.6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36.88	2,988.74	9,952.71	4,889.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70.15	2,766.4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24.68	613.51	-	-
合计	8,561.57	3,602.25	10,122.86	7,666.15

(6)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53,535.75 万元、40,045.23 万元、44,287.81 万元和 48,748.2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9.11%、16.68%、13.51% 和 14.8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对于非大型银行背书或贴现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不能终止确认，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应确认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月 31日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244.48	148.82	811.82	1,288.19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48,315.29	44,040.55	39,129.68	52,247.55
待转销项税额	188.47	98.44	103.74	-
合计	48,748.24	44,287.81	40,045.23	53,535.75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长期借款	28,614.00	4,771.64	10,607.70	14,201.11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租赁负债	340.39	583.54	-	-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	-
递延收益	12,999.18	12,869.89	11,452.82	10,22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53.57	18,225.07	22,060.52	24,428.74

公司主要非流动负债科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14,201.11 万元、10,607.70 万元、4,771.64 万元和 28,614.00 万元。公司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4,421.16	-	9,791.50	7,275.20
保证兼抵押借款	4,166.89	4,764.89	800.00	6,9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	-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25.94	6.75	16.20	25.91
合计	28,614.00	4,771.64	10,607.70	14,201.11

(2)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10,227.64 万元、11,452.82 万元、12,869.89 万元和 12,999.18 万元，公司递延收益均为政府补助。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	0.98	0.94	1.13	1.00
速动比率	0.77	0.76	0.92	0.79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	68.43	67.08	60.81	72.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	54.43	55.60	43.16	52.97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元)	0.10	0.43	-0.19	1.1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2	-0.07	0.16	0.5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15	2.91	5.03	3.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0、1.13、0.94 和 0.98，速动比率分别为 0.79、0.92、0.76 和 0.77，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09%、60.81%、67.08% 和 68.43%。

2020 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0.55 元、0.16 元、-0.07 元和 0.32 元，2021 年公司每股净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较多从而固定资产购建支出较多、投资普立思的现金流出较多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47、5.03、2.91 和 3.15，均超过两倍。

此外，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为 45.20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24.85 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 20.35 亿元，该等授信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公司未使用授信额度余额较高。

综上，公司资产流动性相对稳定、资金周转顺畅、偿债能力较好，因偿还债务而出现流动性风险的概率较低。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分析

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发科技	1.16	1.13	1.53	1.03
南京聚隆	1.44	1.47	1.60	2.34
普利特	1.68	1.77	1.87	1.76
沃特股份	1.26	1.46	2.51	1.55
均值	1.38	1.46	1.88	1.67

公司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	0.98	0.94	1.13	1.00

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发科技	0.86	0.83	1.11	0.76
南京聚隆	0.95	1.03	1.10	1.79
普利特	1.22	1.33	1.45	1.33
沃特股份	0.69	0.86	1.72	1.02
均值	0.93	1.02	1.35	1.23
公司	0.77	0.76	0.92	0.79

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发科技	67.59%	65.38%	53.73%	63.30%
南京聚隆	48.86%	50.18%	46.44%	32.34%
普利特	45.42%	43.31%	37.92%	38.44%
沃特股份	48.63%	43.11%	29.48%	44.72%
均值	52.63%	50.50%	41.89%	44.70%
公司	68.43%	67.08%	60.81%	72.09%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融资途径有限，通过银行借款方式筹集日常营运资金及项目投资资金，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2020年，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各项指标有所优化。

（四）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有关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8	4.35	4.33	4.46
存货周转率（次/年）	6.81	7.90	6.19	6.5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93	1.04	0.97	1.03

注：2022年1-6月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46、4.33、4.35 和 4.08，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为 6.52、6.19、7.90 和 6.81，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总体保持稳定，公司运营效率良好。

(3) 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总资产周转率为 1.03、0.97、1.04 和 0.93，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相对稳定，资产运营情况良好。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分析

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发科技	3.64	8.47	8.73	6.81
南京聚隆	1.89	4.39	3.98	3.85
普利特	1.56	3.35	3.38	2.86
沃特股份	2.09	4.55	4.18	3.56
均值	2.29	5.19	5.07	4.27
公司	2.04	4.35	4.33	4.46

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发科技	2.96	7.32	7.13	7.81
南京聚隆	2.18	4.84	3.95	4.90
普利特	2.30	5.72	5.38	4.88
沃特股份	1.16	3.14	2.96	2.85
均值	2.15	5.25	4.86	5.11
公司	3.41	7.90	6.19	6.52

总资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发科技	0.38	1.00	1.14	1.13

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南京聚隆	0.52	1.16	0.95	0.94
普利特	0.51	1.08	1.07	0.92
沃特股份	0.32	0.82	0.78	0.76
均值	0.43	1.01	0.99	0.94
公司	0.46	1.04	0.97	1.03

2019年，随着公司收入快速增长以及三地生产的协同效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与同行业水平基本一致，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综合来看，公司营运能力处于较好水平。

（五）财务性投资情况

《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办法》）规定，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关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规定，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以外的机构从事的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其他应收款	405.64	-
其他流动资产	3,847.37	-
长期股权投资	13,318.9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90.64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及出口退税金额等，其中押金保证金主要系公司投资建设、租赁设备等事项缴纳的保证金，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密切相关，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预缴企业所得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3,318.96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74 万元，系公司确认对联营企业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损益。普立思成立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主营业务为生物基材料的技术研发、制造与销售。普立思的主要产品聚乳酸作为生物基可降解材料的一种，属于公司现有产品的上游原料之一，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因此，该投资属于战略性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工程设备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财务性投资。

七、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结构及趋势分析

1、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29,694.73	93.90%	464,763.49	94.83%	401,709.63	97.41%	395,782.87	98.17%
其他业务收入	14,925.79	6.10%	25,329.80	5.17%	10,665.07	2.59%	7,364.41	1.83%
合计	244,620.52	100.00%	490,093.29	100.00%	412,374.70	100%	403,147.28	1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 90%，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原材料出售、废料出售等，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聚烯烃系列	126,019.94	54.86%	249,083.76	53.59%	235,241.04	58.56%	219,168.12	55.38%
聚苯乙烯系列	45,978.73	20.02%	110,119.29	23.69%	92,053.04	22.92%	99,841.47	25.23%
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	57,350.75	24.97%	104,242.13	22.43%	69,649.21	17.34%	71,135.11	17.97%
其他	345.31	0.15%	1,318.31	0.28%	4,766.34	1.19%	5,638.19	1.42%
合计	229,694.73	100.00%	464,763.49	100.00%	401,709.63	100.00%	395,782.87	100.00%

注：其他收入主要为加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通过产品创新及客户开拓保持销售增长。分产品来看，公司各系列产品收入在报告期内均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聚烯烃系列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55.38%、58.56%、53.59% 和 54.86%，聚苯乙烯系列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25.23%、22.92%、23.69% 和 20.02%，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17.97%、17.34%、22.43% 和 24.97%。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系列销售占比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公司聚烯烃产品收入占比有所

提升，主要是公司疫情物资等产品收入增长所致。随着国内疫情逐渐得到有效控制，2021年起公司已不再生产疫情物资产品，因此聚烯烃系列产品占比略有下降。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收入主要为加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向美的集团采购中心采购原材料，产品生产后，将其销售给美的集团下属事业部。基于公司同时向美的集团及其关联方采购主要原材料和生产销售产品的情况，公司参照加工业务按照净额法核算该类业务的收入。报告期内，该类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3,170.13 万元、8,137.60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按照净额法在收入中分别抵减了原材料成本 9,329.72 万元、5,018.89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抵减后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3,840.41 万元、3,118.71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东	124,309.87	54.12%	262,351.90	56.45%	208,996.09	52.03%	192,192.73	48.56%
华南	59,337.41	25.83%	124,923.38	26.88%	124,007.69	30.87%	139,828.73	35.33%
西南	18,285.17	7.96%	29,975.35	6.45%	30,093.08	7.49%	20,508.83	5.18%
其他地区	27,762.27	12.09%	47,512.86	10.22%	38,612.77	9.61%	43,252.59	10.93%
合计	229,694.73	100.00%	464,763.49	100.00%	401,709.63	100.00%	395,782.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在华东、华南和西南地区。其中华东区域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8.56%、52.03%、56.45%和 54.12%，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下游家电与汽车客户中如奥克斯、海信等规模较大的客户均处于华东地区。公司目前在安徽、重庆、广东分别建有生产基地，贴近客户，实现销售网络和服务半径的良好覆盖。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收入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一季度	119,221.82	51.90%	100,815.49	21.69%	63,505.26	15.81%	89,055.33	22.50%

季度收入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二季度	110,472.91	48.10%	110,267.52	23.73%	120,969.47	30.11%	91,032.61	23.00%
第三季度	-	-	112,624.11	24.23%	98,758.65	24.58%	97,919.20	24.74%
第四季度	-	-	141,056.37	30.35%	118,476.26	29.49%	117,775.74	29.76%
合计	229,694.73	100.00%	464,763.49	100.00%	401,709.63	100.00%	395,782.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季节分布整体较为平均。总体而言，公司四季度收入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下游家电行业一季度为销售旺季，下游客户因春节假期等原因提前进行生产备货，因此四季度订单需求量相对较大，导致公司四季度销售收入在全年收入中占比相对较高。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8.69%，主要系2020年1月国内新冠疫情爆发，一季度公司下游家电、汽车等客户及物流运输企业受疫情影响需求减少所致。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销售收入同比上升32.89%，主要系由于公司开发的防疫物资产品在二季度开始批量供货。2021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产品市场需求良好，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5.70%，其中通讯、电子电气、轨道交通等细分市场领域收入（不包含防疫物资）同比增长幅度较大。

5、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变动	收入	变动	收入	变动	收入
聚烯烃系列	126,019.94	12.85%	249,083.76	5.88%	235,241.04	7.33%	219,168.12
聚苯乙烯系列	45,978.73	-10.33%	110,119.29	19.63%	92,053.04	-7.80%	99,841.47
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	57,350.75	20.94%	104,242.13	49.67%	69,649.21	-2.09%	71,135.11
其他	345.31	-51.77%	1,318.31	-72.34%	4,766.34	-15.46%	5,638.19
合计	229,694.73	8.82%	464,763.49	15.70%	401,709.63	1.50%	395,782.8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1.50%、15.70%和8.82%，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聚烯烃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和汽车领域，聚苯乙烯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领域，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应用于家电、汽车和诸多新兴细分领域。报告期内，

公司聚烯烃系列产品与聚苯乙烯系列产品收入整体维持稳定增长，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公司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收入增长较快，一方面由于该系列产品在家电、汽车领域，改性塑料的应用范围逐步扩大，例如，汽车领域，改性塑料的应用已经从内饰件逐步地向外饰件、功能件拓展。另一方面，随着改性塑料性能的提高，通讯、轨道交通等领域也逐步开始使用改性塑料替代原来的金属材料等。细分市场应用的深化及应用领域的拓展共同促进了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的增长。

2020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1,709.63万元，同比增长1.50%。其中，聚烯烃系列产品收入同比增长7.33%，聚苯乙烯系列及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同比分别下降7.80%和2.09%。一方面，2020年初公司受下游家电、汽车等客户延期复工、物流运输企业延期复工等影响，部分产品销售收入有所下滑，但随着二季度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公司收入已恢复正增长，但全年业绩仍受到一定影响，导致聚苯乙烯系列及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同比有所下降。另一方面，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迅速开发了高流动无纺布熔喷PP材料等产品，用于生产口罩等医疗防护用品，带动聚烯烃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对公司2020年业绩提供了有效支撑。

2021年，公司积极进行市场开拓，新开发了如新能源、生物可降解、特种工程材料等下游领域客户，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64,763.49万元，公司聚烯烃系列收入增幅较2020年增幅基本保持一致，聚苯乙烯系列及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较2020年实现较大增长，主要系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公司2020年同期受疫情影响的因素已基本消除，公司积极开展业务，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长。

2022年1-6月，公司继续加大产品升级力度和新产业布局速度，因此聚烯烃系列、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收入较去年同期均实现较大增长。由于公司聚苯乙烯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等传统行业，受2022年上半年国内疫情的影响，公司聚苯乙烯系列产品的收入同比略有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入分别为5,638.19万元、4,766.34万元、1,318.31万元和345.31万元，金额占比较小且逐年下降，主要为公司向美的集团提供的加工业务收入。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聚烯烃系列	114,886.48	55.80%	224,206.88	53.45%	195,749.33	58.78%	189,690.19	56.10%
聚苯乙烯系列	40,748.12	19.79%	101,688.12	24.24%	78,244.42	23.50%	86,074.91	25.46%
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	49,951.61	24.26%	92,396.34	22.03%	55,778.94	16.75%	58,345.78	17.26%
其他	318.43	0.15%	1,166.39	0.28%	3,249.18	0.98%	4,027.19	1.19%
合计	205,904.62	100%	419,457.73	100%	333,021.88	100%	338,138.07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85,655.48	90.17%	381,499.63	90.95%	306,730.40	92.11%	313,301.07	92.65%
能源消耗	4,518.29	2.19%	8,094.99	1.93%	7,139.26	2.14%	6,687.41	1.98%
直接人工	2,683.55	1.30%	4,525.33	1.08%	4,363.26	1.31%	4,364.78	1.29%
制造费用	10,882.06	5.29%	20,233.34	4.82%	12,467.22	3.74%	10,555.97	3.12%
外协加工费	2,165.23	1.05%	5,104.44	1.22%	2,321.74	0.70%	3,228.84	0.95%
合计	205,904.62	100.00%	419,457.73	100.00%	333,021.88	100.00%	338,138.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稳定。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是影响主营业务成本的重要因素。

（三）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聚烯烃系列	11,133.46	46.80%	24,876.88	54.91%	39,491.71	57.49%	29,477.93	51.14%
聚苯乙烯系列	5,230.61	21.99%	8,431.16	18.61%	13,808.62	20.10%	13,766.55	23.88%
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	7,399.14	31.10%	11,845.79	26.15%	13,870.27	20.19%	12,789.32	22.19%
其他	26.89	0.11%	151.92	0.34%	1,517.15	2.21%	1,611.00	2.79%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合计	23,790.10	100.00%	45,305.76	100.00%	68,687.75	100.00%	57,644.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系列产品毛利占比结构整体保持相对稳定。2020年，聚烯烃系列毛利及占比均有所提升，主要系公司为响应疫情防控开发的防疫物资产品毛利较高所致。聚苯乙烯系列产品及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毛利虽然有所提升，但随着聚烯烃系列毛利的快速增长，其毛利占比有所下降。2021年，由于上游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公司各系列产品毛利较去年同期均有所下降。2022年1-6月，大宗原材料价格逐渐企稳回落，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同比略有下降，但产品成本的消耗与材料采购之间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异，同时主要辅料采购成本持续上涨，导致2022年上半年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仍然存在一定程度的上升，毛利水平受此影响同比亦有所下降。

2、主要产品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聚烯烃系列	8.83%	-1.15	9.99%	-6.80	16.79%	3.34	13.45%
聚苯乙烯系列	11.38%	3.72	7.66%	-7.34	15.00%	1.21	13.79%
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	12.90%	1.54	11.36%	-8.55	19.91%	1.93	17.98%

注：2022年1-6月毛利率变动系与2021年度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4.56%、17.10%、9.75%和10.36%。

2020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2.54个百分点，主要系（1）原材料价格下降，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均有所上升。（2）公司当年响应国家号召开发的聚烯烃系列防疫物资产品毛利率较高，从而提高了品整体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聚烯烃系列（不含防疫物资产品）	8.83%	-1.15	9.99%	-6.80	13.66%	0.21	13.45%
聚烯烃系列（防疫物资产品）	-	-	-	-	36.38%	-	-

2021年以来，随着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原材料成本有所上升，从而各产品

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单位成本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单位成本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单位成本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聚烯烃系列	0.95	1.81	0.87	3.11	0.94	-4.58	0.84	3.92	0.98	4.85	0.81	-0.51	0.93	0.81
聚苯乙烯系列	1.68	0.41	1.49	-3.63	1.67	15.51	1.55	25.75	1.45	-2.85	1.23	-3.87	1.49	1.28
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	2.15	4.35	1.87	2.54	2.06	19.65	1.82	32.18	1.72	4.52	1.38	2.31	1.65	1.35

注：2022年1-6月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变动比例的比较基准为2021年度销售单价与单位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主要受到上游原材料价格及下游销售定价影响。公司产品单位成本变化与原材料价格变化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产品售价根据与下游客户商业谈判确定。

2020年，聚烯烃产品单位成本略有下降，但销售单价有所上升，主要系聚烯烃系列（防疫物资）产品销售单价相对较高，虽然聚烯烃系列（不含防疫物资）产品的单价有所下降，但整体聚烯烃系列产品单价上升，而单位成本随着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因此毛利率有所提高。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销售单价	同比	单位成本	同比	销售单价	同比	单位成本	同比	销售单价	同比	单位成本	同比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聚烯烃系列（不含防疫物资）	0.95	1.81%	0.87	3.11%	0.94	2.76%	0.84	7.91%	0.91	-2.46%	0.78	-3.31%	0.93	0.81
聚烯烃系列（防疫物资）	-	-	-	-	-	-	-	-	1.84	-	1.17	-	-	-

不考虑2020年聚烯烃系列（防疫物资）的前提下，2021年及2022年1-6月，聚烯烃产品单位成本与销售单价均略有上升，但销售单价的增长幅度小于单位成本上升幅度，因此毛利率同比均有所下降。

2020年，聚苯乙烯原材料价格持续下降，但单位成本降幅超过销售单价的降幅，因此毛利率有所上升。2021年，聚苯乙烯系列产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导致单位成本存在较大幅度的上升，但其销售单价的增长幅度小于单位成本上升幅度，因此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2022年1-6月，随着聚苯乙烯系列原材料价格企稳回落，公司聚苯乙烯系列产品单位成本下降，由于其销售价格按照月度或季度定价，价格确定后一段

时间内不会变化，因此在原材料价格下降的趋势中，公司聚苯乙烯系列产品单价略有上升，而单位成本略有下降，因此毛利率同比有所提升。

2020年，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单位成本与销售单价均略有上升，但销售单价的增长幅度超过单位成本上升幅度，因此毛利率同比有所上升。2021年，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导致单位成本存在较大幅度的上升，但其销售单价的增长幅度小于单位成本上升幅度，因此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2022年1-6月，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产品单位成本与销售单价均略有上升，但销售单价的增长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上升幅度，因此毛利率同比有所提升。

3、可比公司毛利率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发科技	16.14%	16.62%	25.77%	16.04%
南京聚隆	11.05%	11.55%	18.36%	15.93%
普利特	12.00%	10.84%	21.34%	19.14%
沃特股份	14.02%	15.15%	18.53%	16.87%
平均值	13.30%	13.54%	21.00%	17.00%
本公司	10.36%	9.75%	17.10%	14.56%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金发科技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和汽车领域；南京聚隆主要从事改性聚丙烯及改性尼龙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高铁及轨道交通等；普利特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领域，毛利率略高于家电领域；沃特股份产品中工程塑料合金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行业一致。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3,867.98	1.58%	6,908.23	1.41%	13,939.27	3.38%	12,123.66	3.01%
管理费用	4,637.38	1.90%	9,448.91	1.93%	10,070.50	2.44%	8,169.17	2.03%
研发费用	9,622.84	3.93%	19,286.58	3.94%	16,884.98	4.09%	16,874.45	4.19%
财务费用	3,251.82	1.33%	6,588.36	1.34%	6,936.38	1.68%	6,782.74	1.6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合计	21,380.03	8.74%	42,232.08	8.62%	47,831.13	11.60%	43,950.02	10.90%

注：费用率=费用金额/营业总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43,950.02 万元、47,831.13 万元、42,232.08 万元和 21,380.0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90%、11.60%、8.62%和 8.74%。2021 年起，公司期间费用率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将符合合同履行成本的运输费计入成本。除去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物流费用	-	-	-	-	6,965.42	49.97%	6,102.60	50.34%
职工薪酬	2,391.10	61.82%	4,066.11	58.86%	4,489.61	32.21%	3,889.53	32.08%
业务招待费	863.47	22.32%	1,826.07	26.43%	1,560.86	11.20%	1,238.27	10.21%
办公差旅费	318.64	8.24%	656.95	9.51%	558.58	4.01%	620.39	5.12%
其他	294.78	7.62%	359.10	5.20%	364.79	2.62%	272.87	2.25%
合计	3,867.98	100.00%	6,908.23	100.00%	13,939.27	100%	12,123.66	1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12,123.66 万元、13,939.27 万元、6,908.23 万元和 3,867.9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1%、3.38%、1.41%和 1.58%。2021 年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将符合合同履行成本的运输费计入成本，因此 2021 年及 2022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中物流费用为零。报告期内，公司物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1%、1.69%、1.56%和 1.52%，占比较为稳定。

(2) 销售费用和同行业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发科技	1.13%	1.41%	1.82%	2.34%

公司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南京聚隆	1.39%	1.44%	2.05%	4.67%
普利特	1.07%	0.89%	1.07%	3.82%
沃特股份	2.75%	2.23%	2.31%	4.02%
平均值	1.59%	1.49%	1.81%	3.71%
本公司	1.58%	1.41%	1.69%	3.01%

注：1、2020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计算中已扣除运输费用；

2、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2、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404.76	51.86%	4,630.71	49.01%	4,974.50	49.40%	3,786.72	46.35%
股份支付	-	-	-	-	-	-	579.04	7.09%
折旧及摊销	1,059.99	22.86%	1,866.16	19.75%	1,544.31	15.33%	1,465.74	17.94%
服务费	219.87	4.74%	651.15	6.89%	1,212.27	12.04%	696.22	8.52%
办公差旅费	506.79	10.93%	828.90	8.77%	984.38	9.77%	734.39	8.99%
业务招待费	134.77	2.91%	389.69	4.12%	338.32	3.36%	259.66	3.18%
排污及绿化费	173.38	3.74%	350.48	3.71%	309.93	3.08%	205.89	2.52%
其他	137.82	2.97%	731.81	7.74%	706.80	7.02%	441.52	5.40%
合计	4,637.38	100.00%	9,448.91	100.00%	10,070.50	100.00%	8,169.1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 8,169.17 万元、10,070.50 万元、9,448.91 万元和 4,637.3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03%、2.44%、1.93%和 1.90%。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等组成。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逐年增加。股份支付费用主要为公司员工内部股权转让所产生。2020 年服务费用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支付中介机构费用所致。

(2) 管理费用和同行业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发科技	6.93%	7.02%	3.21%	2.75%
南京聚隆	7.29%	6.83%	4.50%	4.45%
普利特	7.34%	7.75%	3.28%	3.21%
沃特股份	8.64%	8.56%	3.97%	4.43%
平均值	7.55%	7.54%	3.74%	3.71%
本公司	1.90%	1.93%	2.44%	2.0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有效管控费用，管理费用保持较低水平。

3、研发费用

(1) 研发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研发费用	9,622.84	19,286.58	16,884.98	16,874.45
营业收入	244,620.52	490,093.29	412,374.70	403,147.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3%	3.94%	4.09%	4.1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6,874.45 万元、16,884.98 万元、19,286.58 万元和 9,622.8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19%、4.09%、3.94% 和 3.93%。报告期内，公司以产品研发为核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度结合产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促进技术、产品、应用的升级。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585.70	37.26%	6,780.70	35.16%	6,702.53	39.70%	5,703.56	33.80%
材料耗用	3,852.19	40.03%	8,159.62	42.31%	6,676.90	39.54%	7,494.53	44.41%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认证测试服务费	763.20	7.93%	1,633.53	8.47%	1,041.20	6.17%	1,140.25	6.76%
办公差旅费	680.66	7.07%	1,298.19	6.73%	1,094.35	6.48%	1,201.44	7.12%
折旧及摊销	563.62	5.86%	1,201.43	6.23%	1,033.64	6.12%	916.06	5.43%
租赁费		0.00%		0.00%	211.43	1.25%	239.35	1.42%
其他	177.47	1.84%	213.12	1.10%	124.92	0.74%	179.26	1.06%
合计	9,622.84	100.00%	19,286.58	100.00%	16,884.98	100.00%	16,874.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 研发费用和同行业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发科技	3.44%	3.62%	4.10%	4.00%
南京聚隆	3.51%	3.49%	4.09%	3.87%
普利特	4.80%	5.10%	4.79%	5.01%
沃特股份	4.59%	4.88%	4.84%	4.69%
平均值	4.09%	4.27%	4.45%	4.39%
本公司	3.93%	3.94%	4.09%	4.19%

公司研发费用率与金发科技、南京聚隆较为相近。整体来看，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3,443.38	6,630.22	6,827.62	6,860.41
减：利息收入	-147.78	-369.28	250.99	226.86
汇兑损益	-144.07	124.84	128.18	-33.30
其他	100.29	202.59	231.57	182.49
合计	3,251.82	6,588.36	6,936.38	6,782.7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6,782.74 万元、6,936.38 万元、6,588.36 万元和 3,251.8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8%、1.68%、1.34% 和 1.3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系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等途径融入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产生。

（五）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	-	-	-
存货跌价损失	-809.11	-1,201.57	-933.97	-1,228.23
合计	-809.11	-1,201.57	-933.97	-1,228.23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228.23 万元、-933.97、-1,201.57 万元和-809.11 万元。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存货跌价损失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计提充分。

（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为 1,712.95 万元、2,525.79 万元、3,423.07 万元和 2,029.93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其他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9.55	622.43	538.01	440.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70.37	2,800.65	1,987.78	1,270.2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	-	2.08
合计	2,029.93	3,423.07	2,525.79	1,712.95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插层原位聚合聚苯乙烯纳米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	69.40	138.79	138.79	138.79
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	-	31.64	2.39
有机废气处理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35.00	70.00	70.00	70.00
功能改性高分子材料智能工	16.86	33.72	33.71	28.1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厂项目补助				
年产40000吨低翘曲玻纤增强复合产业化项目补助	13.91	27.82	27.82	27.82
改性塑料粒子智能生产线增资扩产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2.56	25.11	25.11	27.07
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补助	38.88	69.83	19.93	21.12
年产40000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补助	9.06	18.12	18.12	9.06
自动化生产线设备更新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0.90	21.80	21.80	18.35
年产27000吨汽车用工程塑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8.00	16.00	16.00	16.00
高性能汽车专用工程材料数字车间建设项目补助	7.65	15.31	15.31	15.31
研发购置仪器设备补助	4.59	9.19	9.17	8.77
废气、粉尘处理技术升级改造及污水站建设项目补助	5.47	10.95	10.95	10.95
微发泡PP材料的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4.80	9.60	9.60	9.60
低VOC汽车材料智能生产与检测一体化数字化车间补助	3.74	7.48	7.48	7.48
乘用车内饰用低VOC材料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补助	-	17.25	29.57	29.57
立体库机器人应用项目补助	0.70	1.40	1.40	0.23
新型高性能工程塑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14.14	28.27	2.36	-
高性能改性塑料技术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17.39	34.78	26.11	-
医用防护物资专用料技改项目补助	8.08	16.16	9.43	-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6.59	13.18	12.07	-
年产5万吨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9.68	14.37	0.78	-
高性能工程塑料数字化车间补助	2.50	5.00	0.42	-
固定资产投资奖补资金	6.03	2.80	0.41	-
自动堆垛机器人项目补助	0.31	0.63	0.05	-
安庆会通年产30万吨改性材料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补助	110.32	-	-	-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高分子改性材料智能化生产项目补助	7.73	6.45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新型高性能工程塑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项目	18.22	2.59		
高性能改性材料生产数字化车间项目	1.15	-		
合肥市“十佳工业赋能”场景示范项目补助	10.72	-		
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补助资金	0.16			
基于在线雾化的无机纳米增强聚合物复合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补助	5.00	5.83		
合计	459.55	622.43	538.01	440.62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房屋租赁补贴	-	-	515.05	212.35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45.30	73.21	165.34	52.49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补助	-	-	288.35	-
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补助	60.68	-	202.52	-
研发经费补助	85.24	270.14	156.18	-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企业奖励	-	-	150.00	-
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补助	186.93		105.00	-
税收增量补助	802.54	628.42	134.61	-
产业转型升级补助	-	-	51.27	-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	-	-	60.88
自主创新政策补助	-	-	-	30.24
庐州英才奖励	-	-	-	18.00
引进创新团队扶持经费	-	200.00	-	300.00
招商引资税收优惠政策奖励	-	-	-	65.28
高新技术企业成长奖励	100.00	-	-	200.00
高新区扶持产业发展奖励	-	-	-	193.60
企业用电用气能源补贴	-	-	-	30.51
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	-	-	30.04
领军人才奖励	-	-	-	15.00
工业产品质量提升扶持资金	-	-	-	20.0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补助				
新建工业企业培育升规奖励	-	-	-	15.00
政策扶持资金补助	-	609.54	-	-
制造强省政策资金补助	190.00	201.30	-	-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补助	-	100.00	-	-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补助	-	100.00	-	-
工业互联网企业级平台补助	-	100.00	-	-
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奖励	-	80.00	-	-
“双百强”规上企业奖励	-	50.00	-	-
工程研究中心补助	-	50.00	-	-
高成长企业培育奖励	-	42.29	-	-
其他零星补助	99.68	295.75	219.46	26.87
合计	1,570.37	2,800.65	1,987.78	1,270.25

（七）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00	1,044.96	-	-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428.52	-672.05	-259.02	-724.16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6	200.88	77.66	100.65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29.87	-872.93	-336.68	-824.81
合计	-354.52	372.91	-259.02	-724.1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724.16万元、-259.02万元、372.91万元和-354.52万元，主要系公司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票据贴现利息支出由财务费用转列至投资收益项目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中的100.65万元、77.66万元、200.88万元及1.36万元，均为短期理财收益。

（八）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外收入	37.85	873.94	665.75	248.98
无法支付款项	-	6.23	84.59	101.03
政府补助	-	800.30	400.00	60.00
赔款收入	17.84	48.61	167.05	63.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04	-	2.40	-
其他	19.97	18.80	11.71	24.55
二、营业外支出	30.05	163.87	603.98	231.25
赔款支出	4.07	12.51	36.55	119.7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16	32.06	505.62	20.42
罚款支出	-	-	20.00	20.00
其他	2.82	119.29	41.81	71.10
三、营业外收支净额	7.80	710.08	61.77	17.72

注：报告期内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为：1、2019年，根据《安徽省促进企业直接融资省级财政奖励实施办法》所取得的企业拟上市奖励60万元；2、2020年，根据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合肥市培育新动能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合政办〔2020〕6号）、合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以及合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0年合肥市支持服务业发展政策操作规程（金融业部分）〉的通知》（合金〔2020〕19号）所取得的引入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奖励100万元和上市申请获受理奖励300万元；3、2021年，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促进企业直接融资省级财政奖励实施办法》（财经〔2019〕126号）所取得的安徽省促进企业直接融资省级财政奖励280.00万元；根据关于印发《2020年合肥市支持服务业发展政策操作规程（金融业部分）》的通知（合金【2020】29号）所取得的合肥市金融局关于强化上市后备企业培育补助200.00万元；根据《关于印发合肥高新区2019年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1+N”政策体系的通知》（合高管〔2019〕148号）所取得的2019年合肥高新区鼓励自主创新支持企业融资发展瞪羚企业融资发展奖励100.00万元、2019年度科技金融政策鼓励高新区企业开展并购重组并购费用补贴20.30万元；根据《关于印发合肥高新区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合高管〔2020〕62号）所取得的合肥市高新区上市办关于科创板挂牌奖励200万元。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248.98万元、665.75万元、873.94万元和37.85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及赔款收入等。赔款收入主要为物流公司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产品包装破损导致损失、供应商违约产生的违约金、供应商产品质量出现问题等导致的罚款。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231.25万元、603.98万元、163.87万元和30.05万元。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赔款支出和罚款支出。报告

期内，公司赔款支出分别为 119.73 万元、36.55 万元、12.51 万元和 4.07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客户提供产品因质量争议或货物运达时间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的赔偿金。2020 年，公司存在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5.62 万元，主要为顺德美融雨棚设施报废损失 317.74 万元以及其他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报废毁损损失。

2019 年、2020 年罚款支出分别为 20 万元和 20 万元。

（九）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16	473.11	1,611.62	1,908.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4.08	-2,167.23	-361.65	-1,908.18
合计	-613.93	-1,694.13	1,249.97	0.37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0.37 万元、1,249.97 万元、-1,694.13 万元和 -613.93 万元。2019 年，由于安庆会通收到 6,607.17 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与当期所得税费用相抵，因此 2019 年度所得税费用较少。

（十）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8	14.51	-587.95	-26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9.93	4,223.37	2,925.79	1,770.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	200.88	77.66	100.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72	0.67	25.00	0.57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2	-58.16	164.99	-21.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579.04
合计	2,092.30	4,381.28	2,605.50	1,008.0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69.36	667.35	430.01	15.49
少数股东损益	0.45	-	-	90.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22.49	3,713.93	2,175.48	902.4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902.41 万元、2,175.48 万元、3,713.93 万元和 2,022.49 万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29%、11.94%、68.71%和 63.60%。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46.24	403,779.28	324,038.81	381,56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926.00	384,181.85	332,868.88	335,49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24	19,597.43	-8,830.07	46,07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85	31,095.32	102,208.20	46,275.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4.87	76,899.62	110,177.50	74,61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7.02	-45,804.29	-7,969.31	-28,33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90.85	220,044.10	165,244.43	179,56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88.33	196,915.46	141,048.70	174,52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2.52	23,128.63	24,195.72	5,044.6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43	-124.84	-128.18	33.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60.18	-3,203.08	7,268.16	22,816.22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843.66	388,350.15	296,856.20	355,825.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4.85	1,463.37	618.52	43.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67.73	13,965.76	26,564.09	25,69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46.24	403,779.28	324,038.81	381,56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063.07	326,216.92	272,550.04	273,841.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64.24	25,973.91	23,469.51	21,06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8.15	6,202.03	11,370.25	5,64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80.53	25,788.99	25,479.08	34,94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926.00	384,181.85	332,868.88	335,49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24	19,597.43	-8,830.07	46,076.5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6,076.54 万元、-8,830.07 万元、19,597.43 万元和 4,820.24 万元。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830.07 万元，较 2019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0 年公司资金实力增强，票据贴现、托收金额较 2019 年有所下降所致。2019 年与 2020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以及票据贴现、托收、背书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差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856.20	355,825.94	-58,969.74
票据贴现	30,486.49	59,409.83	-28,923.34
票据托收	11,756.82	24,996.76	-13,239.94
票据背书转让	148,175.54	135,207.98	12,967.56

2019 年，公司应收票据贴现获得的现金金额为 59,409.83 万元。2020 年，随着公司资金实力增强，公司 2020 年应收票据贴现金额为 30,486.49 万元，较 2019 年相比减少 28,923.35 万元。此外，2020 年公司对于应收票据的使用更加灵活，相应增加了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用以支付供应商采购款项的规模，从而减少了公司 2020 年应收票据托收的金额。2019 年，公司应收票据托收金额为 24,996.76 万元，2020 年应收票据托收

金额为 11,756.82 万元，同比减少 13,239.93 万元，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金额较 2019 年有所下降。

以上因素对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减少合计影响为 42,163.28 万元，因此，在上述主要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公司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有所下降。2020 年末，公司在手票据（未背书转让、贴现、托收）余额为 16,775.30 万元，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与营业收入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44,620.52	490,093.29	412,374.70	403,14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58,746.24	403,779.28	324,038.81	381,56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营业收入	105.77%	82.39%	78.58%	94.65%

2021 年及 2022 年 1-6 月，公司现金流入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82.39%、105.77%，现金获取能力良好。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	30,000.00	101,050.00	45,613.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6	200.88	77.66	10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90	285.49	136.53	114.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60	608.96	944.01	448.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85	31,095.32	102,208.20	46,275.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26.12	34,527.72	8,787.29	26,991.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	42,200.00	101,050.00	47,531.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75	171.90	340.22	9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4.87	76,899.62	110,177.50	74,61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7.02	-45,804.29	-7,969.31	-28,338.2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28,338.22 万元、-7,969.31 万元、-45,804.29 万元和-13,537.0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较多，从而支付采购设备、建造厂房等资本性支出较多。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循环购买理财所支付的现金 2020 年度，公司在建工程新增 20,504.27 万元，而同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8,787.29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公司票据使用更加灵活，使用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设备工程供应商的比例有所提高。2021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34,527.72 万元，与当期在建工程新增 37,304.35 万元相匹配。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5,244.43	41,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790.85	220,044.10	129,700.00	137,066.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0.00	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90.85	220,044.10	165,244.43	179,566.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72.41	183,110.35	116,322.89	145,593.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1.29	11,411.27	6,416.28	8,42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63	2,393.84	18,309.53	2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88.33	196,915.46	141,048.70	174,52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2.52	23,128.63	24,195.72	5,044.61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分别为 5,044.61 万元、24,195.72 万元、23,128.63 万元和 23,202.52 万元。

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的借款，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支付广东圆融少数股东股权收购款。

九、资本性支出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6,991.87 万元、8,787.29 万元、34,527.72 万元和 13,426.12 万元，合计 83,733.00 万元。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高性能复合材料技改项目、顺德美融特种工程材料项目、安庆会通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核材料项目等。该等资本性支出均投资于高分子改性材料的科技创新领域，通过该等资本性支出，公司高性能复合材料的产品产能有效增长、产品结构进一步深化，研发和技术水平得到提升，为公司经营业绩的可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顺德美融特种工程材料项目和作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十、技术创新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重视技术积累和发展核心能力，针对低散发材料、增强复合材料、高稳定阻燃材料、免喷涂材料、健康防护材料、特色功能材料六大类核心产品自主研发形成了独特的核心技术体系。近年来公司研制的多种特色材料产品得到行业内的广泛认可。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二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科技创新水平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和“九、与产品有关的技术情况”。

十一、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和仲裁的情况。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四）其他重大事项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货币出资不超过12,200.00万元，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年产35万吨聚乳酸项目。2021年5月14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1年5月25日，公司与芜湖润安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润安兴”）、陈学思、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以下简称“中科院长春应化所”）、朗润资产、孙小红、边新超以及刘焱龙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书》，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取得了由芜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该次对外投资的共同投资方朗润资产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朗润资产系公司的关联法人。朗润资产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成立的芜湖润安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亦系公司关联方。本次对外投资构成与关联法人共同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投资合作协议书》和《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普立思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35,250.00万元由全体股东于2021年6月30日之前缴足，剩余注册资本750.00万元由陈学思、孙小红、边新超、刘焱龙于2022年6月30日之前缴足。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会通股份、芜湖润安兴、朗润资产已完成对普立思的现金出资，出资金额分别为12,200.00万元、12,100.00万元和1,200.00万元；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和陈学思已完成对普立思的知识产权出资，以9项专利作价9,000.00万元出资，其中，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出资3,600.00万元，陈学思出资5,400.00万元。上述9项专利作价已经安徽九州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九州评报字【2021】第0502号），履行了相应的资产评估程序。

公司目前已拥有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多种产品平

台，聚乳酸作为生物基可降解材料的一种，属于公司现有产品的上游原料之一，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通过本次合资开展项目投资，顺应了市场发展方向，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实现公司对上游产业链的布局。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的产能扩充、研发投入以及人才吸引等，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科技创新情况的变化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的产能扩充、研发投入以及人才吸引等，有利于公司保持并进一步提升自身的研发实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四章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3,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110,616	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3,000	23,000
合计		133,616	83,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总投资 110,616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募集资金 22,948 万元用于上述项目建设。由于前次募集资金远低于上述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使用本次拟募集资金 60,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投资建设。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针对“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公司委托原可研报告的编制机构进行复核，并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核报告。经复核，部分建筑工程、设备购置等投资项目根据已签署合同、市场价格变动等情况进行了调整，经复核后该项目在投资构成、投资总额及效益测算等方面与前次测算存在少量差异。根据复核报告，该项目投资总额预计提升至 119,045 万元，经复核超出原预计投资的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补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用于生产高性能复合材料，属于高分子改性材料领域。高分子改性材料是新材料领域中的一个重要分支，是我国重点发展的科技领域，是制造强国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鼓励高分子改性材料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国务院《“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需求为导向，优化新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环境，加强新材料标准体系建设，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高分子改性材料是国家重点鼓励和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国家和地方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大力推动高分子材料行业加快发展，相关情况如下：

颁布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单位	涉及本行业的主要内容
2019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改委	鼓励类十一项“石化化工”中提到：“乙烯-乙烯醇共聚树脂、聚偏氯乙烯等高性能阻隔树脂，聚异丁烯、乙烯-辛烯共聚物、茂金属聚乙烯等特种聚烯烃，高碳 α 烯烃等关键原料的开发与生产，液晶聚合物、聚苯硫醚、聚苯醚、芳族酮聚合物、聚芳醚醚腈等工程塑料生产以及共混改性、合金化技术开发和应用，高吸水性树脂、导电性树脂和可降解聚合物的开发与生产，长碳链尼龙、耐高温尼龙等新型聚酰胺开发与生产”
2018年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	3.6.1.2 非金属增材制造专用材料制造中提到“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2017年	《“十三五”材料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国家科技部	重点发展海洋工程材料、高品质特殊钢、先进轻合金、特种工程塑料、特种玻璃与陶瓷等先进结构材料技术……带动战略性新兴产业生长点的形成，切实促进市场前景广阔、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的材料产业发展。
2017年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	加快推动先进基础材料工业转型升级，以基础零部件用钢、高性能海工用钢等先进钢铁材料，高强铝合金、高强韧钛合金、镁合金等先进有色金属材料，高端聚烯烃、特种合成橡胶及工程塑料等先进化工材料，先进建筑材料、先进轻纺材料等为重点，大力推进材料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绿色化改造，重点突破材料性能

颁布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单位	涉及本行业的主要内容
			及成分控制、生产加工及应用等工艺技术，不断优化品种结构，提高质量稳定性和服役寿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先进基础材料国际竞争力。
2016年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提高新材料基础支撑能力；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需求为导向，优化新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环境，加强新材料标准体系建设，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
2016年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国务院	四、发展新材料技术 围绕重点基础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国防建设对新材料的重大需求，加快新材料技术突破和应用。发展先进结构材料技术，重点是高温合金、高品质特殊钢、先进轻合金、特种工程塑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特种玻璃与陶瓷等技术及应用。
2016年	《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四、重点任务和产品发展方向，“医用塑料、氟塑料、改性塑料、抗菌塑料、导热导电塑料等新材料将助推塑料加工业高端化发展”、“加快芳杂环聚合物及其高性能复合材料等特种工程塑料及高性能改性材料等的生产和应用”、“加强废旧塑料，特别是车用工程塑料的改性、高附加值应用”、“通过改性提高产品的利用率和附加值”等
2016年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四、新材料（三）高分子材料“2、工程和特种工程塑料制备技术高强、耐高温、耐磨、超韧的高性能工程塑料和特种工程塑料分子的设计技术和改性技术；改性的工程塑料制备技术；具有特殊性能和用途的高附加值热塑性树脂制备技术；关键的聚合物单体制备技术等。”

综上所述，公司募投项目聚焦高分子改性材料行业，符合国家战略导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

（二）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加强和扩大核心技术及业务优势，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重要举措，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建设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在高性能改性塑料方面的竞争力，公司高性能改性塑料的供应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产能保

障的同时，也有助于满足下游客户更加多样化的需求，从而有助于公司巩固和强化自身市场地位，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应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巩固自身市场地位，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及核心技术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趋势，加大对公司核心业务领域重点产品的投资力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新建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产能，依托公司现有的核心技术及生产经验，建成后将解决公司产能瓶颈问题，提高公司生产能力，优化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从而扩大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整体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有利于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并产生综合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可能有所下降；但随着募投项目建设完毕并逐步实现预设目标，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实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公司股东贡献回报。

第五章 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发行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七、《受托管理协议》；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